

证券代码：003043

证券简称：华亚智能



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的回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〇二二年八月

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会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1617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已收悉。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华亚智能”“申请人”或“发行人”）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东吴证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律师”）、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发行人会计师”“天衡会计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认真进行了核查分析和逐项落实，并根据贵会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书面回复，请予审核。

说明：

一、如无特别说明，本反馈回复中使用的术语、简称与募集说明书具有相同含义。

二、本反馈回复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四舍五入造成。

三、涉及补充披露或修改的内容已在募集说明书中以**楷体加粗**方式列示。

目 录

问题 1.....	3
问题 2.....	8
问题 3.....	13
问题 4.....	34
问题 5.....	40
问题 6.....	57
问题 7.....	59
问题 8.....	65
问题 9.....	78
问题 10.....	84

问题 1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并说明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相关认定标准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申请再融资时，除金融类企业外，原则上最近一期末不得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发行人不得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的规定，财务性投资的相关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包括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期限较长指的是，投资期限或预计投资期限超过一年，以及虽未超过一年但长期滚存。

根据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

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供应链金融，暂不纳入类金融计算口径。

（二）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2021年4月18日）起前六个月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具体说明如下：

1、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已实施及拟实施的类金融业务。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不包含类金融业务，亦未持有从事类金融业务公司的股权。

2、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新增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3、拆借资金、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外资金拆借、委托贷款的情形。

4、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情形。

5、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况。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存在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购买

的相关银行理财产品均为低风险短期投资，具有持有周期短、收益稳定、流动性强等特点，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亦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为降低外汇波动风险，存在认购银行远期结售汇合约的情形。该金融产品系以现有外币定期存单为基础金融产品，约定未来结售汇执行汇率的合约，属于外汇避险产品，可在一定程度上对冲公司外销业务的汇率波动风险，与公司主营业务开展紧密相关，且其公允价值变动幅度较小，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亦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7、对外权益性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子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子公司迈迪康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更名为苏州华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苏州华创”），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000 万元，经营范围变更为：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苏州华创拟围绕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原料、外协加工稳定供应渠道或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开展产业投资，助力公司适应半导体设备等行业供应链的市场竞争和快速发展。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苏州华创实收资本 1,700 万元，除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权益性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对外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投资意图、产业协同效应体现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苏州肯美特设备集成有限公司(简称“肯美特”)	集成系统电子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医疗设备、机电设备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	2022年5月27日	1,200万元	2.15%	肯美特在镀锌及氧化等表面处理工序方面，可为公司稳定提供外协产能；肯美特与公司侧重不同下游领域客户，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客户范围	否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权益性投资情形。

公司已就苏州华创主营业务相关事项作出承诺：“苏州华创未来的主营业务将围绕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原料、外协加工稳定供应渠道或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开展产业投资，主营业务不涉及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苏州华创注册资本的增加及其对外权益性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情形。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二、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中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投资）的主要会计科目及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万元)	主要内容	是否属于 财务性投资
货币资金	48,489.33	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外汇买卖业务保证金和已质押的远期结售汇合约下定期存单）	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25.31	风险程度低、期限短的银行理财产品	否
衍生金融资产	53.04	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	否
其他应收款	377.79	保证金及押金、与员工相关的代扣代缴款项和应收出口退税款等	否
其他流动资产	0.36	待抵扣或待认证进项税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8.46	预付设备采购款	否

上述财务报表中的主要科目余额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关于银行理财产品、远期结售汇合约等金融产品的具体分析说明参见本问题回复之“一、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之“5、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询《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修订）》等关于财务性投资的相关规定，了解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认定的要求；

2、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取得发行人会计科目的明细账，对发行人金融产品等相关投资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进行核查；

3、访谈发行人财务总监，了解发行人是否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4、取得发行人对外权益性投资的相关文件，访谈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了解对外投资的背景和目的，查阅被投资企业的工商登记信息或公示系统信息，判断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5、获取并查阅发行人就子公司苏州华创主营业务出具的承诺函；

6、查阅发行人三会文件、公告文件，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其他投资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1、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发行人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问题 2

根据申请文件，申请人于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前次募投项目预期进度、项目建设进展及后续建设情况。（2）前次募投项目资金大部分未使用情况下进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是否频繁过度融资。（3）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缓慢原因及合理性，如何避免本次募投项目出现类似情形。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前次募投项目预期进度、项目建设进展及后续建设情况

（一）前次募投项目预期进度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和“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前次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预期进度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金额	建设周期	原预期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1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31,659.70	31,659.70	2 年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
2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	3,299.38	3,299.38	1 年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
合计		34,959.08	34,959.08	-	-

（二）前次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及后续建设情况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前次募投项目尚在建设期内，公司正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推进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相对缓慢，主要受以下两方面因素影响：1、前次募投项目涉及部分现有厂房的拆除改建，在半导体设备领域订单大幅增长背景下，短期内拆除改建或将影响订单交付及客户稳定性；2、境内外疫情形势反复，工程施工、设备采购等均有所延缓。

关于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缓慢的原因及合理性，具体参见本回复“问题 2”之“三、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缓慢原因及合理性，如何避免本次募投项目出现类似情形”相关内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	目前建设进展	实际投资金额	项目投资进度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31,659.70	已基本完成厂房改建规划方案，拟沟通并提交主管部门审批，已购置数控折弯机、焊接工作站等部分设备	1,706.59	5.39%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	3,299.38	已购置交直流脉冲氩焊机、平台式点焊机部分设备	672.99	20.40%

注：除上述实际投资金额外，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签订设备采购合同、但尚未完成支付的金额为 79.48 万元。

鉴于研发中心项目无法在预定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根据该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情况，经审慎研究论证后决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将该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前次募投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和可行性论证基础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前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实施主体未发生变化，前次募投项目不存在长期搁置的情形。公司正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有序、合理推进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以实现产能规模的增加和研发技术水平的提升：

对于“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公司已基本完成厂房改建规划方案，将尽快沟通主管部门并上报审批；待厂房改建规划获批后，公司将结合客户订单需求，合理进行生产排工和场地布局，或通过租赁仓储、装配等工业用房，适时腾挪相关厂房用于改建，加快推进该募投项目的工程建设；同时，随着境内外疫情形势的稳定好转，公司已着手加快开展境内外先进设备供应商的现场考察和商业谈判。

对于“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公司将严格按照最新的投资计划逐步购置国内外先进研发设备，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二、前次募投项目资金大部分未使用情况下进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是否频繁过度融资

公司在前次募投项目资金大部分未使用情况下进行本次融资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不存在频繁过度融资的情形，主要原因如下：

1、下游半导体设备等市场需求旺盛，公司相关领域订单大幅增长，本次募投项目将在前次募投的基础上进一步补足半导体设备领域产能缺口；

- 2、本次募投项目聚焦半导体设备领域，与前次募投项目存在差异；
- 3、前次募投项目资金投向明确、未发生变更；
- 4、现有货币资金均有明确使用安排，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存在资金缺口。

具体分析参见本反馈意见回复“问题 3”之“一、前募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的异同……是否能够准确区分”之“（二）说明前募项目未完工的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合理性，是否重复建设，同一或相似项目再次融资的必要性、合理性”。

三、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缓慢原因及合理性，如何避免本次募投项目出现类似情形

（一）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缓慢原因及合理性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等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缓慢的原因主要如下：

1、前次募投项目涉及现有部分厂房的拆除改建，在半导体设备领域订单大幅增长的背景下，短期内拆除改建或将影响订单交付及客户稳定性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涉及现有部分厂房的拆除改建和相关厂房产线的腾挪。然而，公司上市当年（2021 年）下游半导体设备领域主要客户订单大幅增长，同比增长金额和增长幅度远超过往年度，使得公司生产工期基本排满，生产、仓储场地紧张。

为保障相关客户订单交期要求和服务质量，稳固和加强与下游半导体设备领域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公司短期内未对前次募投相关厂房进行拆除改建。

2、境内外疫情形势反复，工程施工、设备采购等有所延缓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涉及现有部分厂房的拆除改建，工程施工不仅需要较长时间的封闭作业，也需要施工人员、施工材料的供给保持一定的稳定性。2021 年以来，国内外疫情反复，爆发和防控的时间、范围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前次募投项目需要的实施条件及工期进度具有不可控性。

此外，前次募投项目需要购置大量进口设备，涉及激光切割、数控折弯、CNC 加工等核心工艺环节。因设备采购到达现场后，需要尽快安装、调试、验

收，疫情影响下，现有部分厂房的拆除改建放缓，公司现有场地紧张，使得设备采购进度受到一定限制。

得益于我国常态化疫情防控政策，我国疫情形势总体较为平稳。但 2022 年 2 月至 5 月，苏州、上海等地疫情形势短期内有所反复，对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亦造成了一定影响。随着疫情防控工作的网格化、精准化，公司将逐步加快对前次募投项目的投入。

在新冠疫情影响、工程施工和设备采购进程不可控的情况下，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优先确保主要客户订单的交付、稳固和加强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

综上所述，前次募投项目涉及现有厂房的拆除改建和大量进口设备的购置，受半导体设备领域订单大幅增长、现有生产场地腾挪受限，以及国内外疫情反复等因素的影响，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相对缓慢，具有合理性。

（二）如何避免本次募投项目出现类似情形

1、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为新取得的募投用地，不受现有产线排工、场地紧张等因素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位于苏州工业园区苏相合作区春兴路南、华阳路东，总用地面积 33,314 平方米，系公司新取得的募投用地。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已取得不动产证（苏（2022）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7011561 号）。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与公司现有生产场地相独立，不会受现有产线排工、生产场地紧张等因素的影响。

2、公司已经先期开展建设投入，加快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本次募投项目已经完成前期准备、工程勘察与施工设计等工作，已取得规划批准书、建设用地许可证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政府许可，并已开始进行桩基施工。

通过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即开展工程建设投入，公司将合理加快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3、加强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相关的内控机制，及时履行募投项目进展的信息披露义务

针对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公司已制定、完善内部机制，确保募投项目按目标计划及时完成：

（1）精细化本次募投规划进度，明确项目责任人。按双周、月统计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及实施进度并逐层汇报，建立多层次审批监督机制。对月度实际进度落后于规划进度的，由项目负责人员提出具体补救及改进措施。

（2）公司内审部门按季度审阅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情况，并在内审定期报告中汇报本次募投项目进展及与规划进度差异情况。

（3）公司将按照证监会、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及时履行募投项目进展的信息披露义务。

4、提前做好工程建设及设备购置安排，加强疫情防控管理

针对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公司提前做好工程建设及设备购置安排，包括：（1）指派专人负责项目建设，就工程建设已与工程承包方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工程建设日期，并结合当前疫情形势，设定了各项工程建设内容的具体进度安排；（2）提前联系主要设备供应商，了解设备价格、交期、物流等情况；（3）充分考虑疫情等可能的事件影响，加强疫情防控管理，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5、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

关于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彩男、陆巧英及王景余已出具承诺：“本次募投项目经科学严谨论证，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投资金额和经济效益测算合理、谨慎；本人将积极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计划实施本次募投项目，避免本次募投项目出现长期搁置或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已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本次募投项目出现进展缓慢的情形。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获取并查看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查看项目投入情况及进展，询问管理层了解项目建设进展及后续建设情况；
- 2、查看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3、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前次募投进展缓慢的原因及避免本次募投出现类似情形的措施；
- 4、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公司大额资金使用计划；
- 5、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本次募投进展及预期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 1、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前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实施主体未发生变化，前次募投项目不存在长期搁置的情形；鉴于研发中心项目无法按预期进度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将该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了审议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2、前次募投项目资金大部分未使用情况下进行本次融资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不涉及频繁过度融资；
- 3、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缓慢，主要系受现有生产场地限制及国内外疫情反复等因素影响，公司已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本次募投项目出现类似情形。

问题 3

根据申请文件，申请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 3.4 亿元，用于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请申请人补充说明并披露：

- （1）前募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的异同，是否存在相同或相似项目的情形，若存在，说明前募项目未完工的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合理性，是否重复建设，同一或相似项目再次融资的必要性、合理性，两次募投项目投

资构成、效益核算是否能够准确区分。（2）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3）本次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4）结合市场容量、竞争对手、在手订单、现有产品产能利用率、后续市场开拓计划等情况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性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5）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情况，效益测算依据、测算过程，效益测算是否谨慎。

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前募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的异同，是否存在相同或相似项目的情形，若存在，说明前募项目未完工的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合理性，是否重复建设，同一或相似项目再次融资的必要性、合理性，两次募投项目投资构成、效益核算是否能够准确区分

（一）前募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的异同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七、前募项目未完工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中补充披露以下楷体加粗内容：

“（一）前募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的异同

公司前募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内容对比如下：

项目	项目名称	内容	应用领域	项目类型
前次募投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新建用于柔性生产精密金属结构件的智能化生产车间	半导体设备、新能源及电力设备、轨道交通、医疗器械等	生产性项目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和智能制造管理信息化升级	-	研发项目
本次募投	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	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生产	半导体设备领域为主	生产性项目

上述两次募投的生产性项目存在一定的相似之处，都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

和发展战略，提升精密金属制造服务能力和产能水平，投入设备、建成后的生产工艺流程亦具有相似性。

公司前募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的区别主要如下：

前次和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基于不同环境背景下，综合考量业务发展阶段、下游市场需求、项目实施场地等因素，做出的战略部署与规划。

在公司主要业务领域下游市场需求增长相对平稳，各领域营业收入相对均衡的背景下，公司开展前次募投项目的规划与实施，以实现各业务领域产销的全面提升。

随着近几年下游半导体市场的迅猛发展，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供不应求局面愈发明显，虽然公司通过多种方式优化产能，但现有产能和前次募投规划新增产能仍无法充分满足下游市场需求，限制了公司进一步发展的空间。在此背景下，公司结合下游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的市场需求，计划开展实施本次募投项目。

主要区别	前次募投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规划时间	2017年上半年	2022年上半年
公司业务发展阶段	各业务领域营业收入相对均衡。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为2.34亿元，其中半导体设备应用领域实现收入5,448.25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23.26%；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通用设备、轨道交通和医疗器械领域营业收入分别为：3,447.26万元、4,500.59万元、7,685.55万元和2,336.77万元。	半导体设备领域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成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2021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5.28亿元，2019年至2021年年均复合增长率30.63%；其中，半导体设备领域收入占比由34.47%上升至62.71%，2019年至2021年年均复合增长率76.20%。
下游市场需求情况【注】	各业务领域下游市场需求增长相对平稳。2014年至2016年全球半导体市场销售额保持平稳，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稳中有升，年均复合增长率约5%；得益于光伏发电、智能制造、医疗器械等领域政策的支持，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通用设备、医疗器械等领域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下游半导体市场需求大幅提升，其他业务领域市场需求稳定增长。2020年以来半导体市场景气程度上升明显，2019年至2021年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快速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达30%以上；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通用设备、医疗器械等领域市场需求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募投产品应用领域	半导体设备、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通用设备、医疗器械等领域，系对公司各主要业务领域产能的全面提升。其中，半导体设备领域规划产值占募投项目合计产值的比例为33%。	聚焦半导体设备领域，半导体设备领域规划产值占募投项目合计产值的比例在80%以上，并包括部分近年来新拓展产品；其余规划产能拟用于集成装配业务。

主要区别	前次募投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
主要客户群体	半导体设备、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通用设备、医疗器械等领域境内外知名客户。	超科林、ICHOR、捷普等现有半导体设备领域主要客户及新开发的国内外半导体设备制造产业链上其他客户。
实施场地	现有厂区内，部分厂房拆除改建。	在募投用地上（苏（2022）苏州市不动产权第7011561号）新建厂房。
建设内容	生产性项目、研发中心。	生产性项目。

注：关于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来源于 SEMI 统计数据。

综上所述，前募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均系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和发展战略，提升精密金属制造服务能力和产能水平，在投入设备、建成后的生产工艺流程等方面存在相似性。但本次募投项目更加聚焦公司核心发展的半导体设备领域，在前次募投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半导体设备领域产能，以满足持续快速增长的下游市场需求，两者在产品应用领域、主要客户群体以及实施地点等方面亦存在较大差异。”

（二）说明前募项目未完工的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合理性，是否重复建设，同一或相似项目再次融资的必要性、合理性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七、前募项目未完工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中补充披露以下楷体加粗内容：

“（二）前募项目未完工的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与公司发展战略及现有主业紧密相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在前次募投项目的基础上，进一步补足半导体设备领域产能缺口，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生产效率，从而为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符合市场需求和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在前募项目未完工的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不存在重复建设，不涉及频繁过度融资的情形，具体原因如下：

1、下游半导体设备等市场需求旺盛，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进一步补足半导体设备领域产能缺口，符合市场趋势和客户需要

本次融资拟投向“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公司在前次募投项目的基础上，聚焦重点发展的下游半导体设备领域，本次募

投项目和前次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后，预计公司未来六年实现半导体设备领域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 20%以上的增长，与持续景气的半导体设备行业、持续快速增长的客户订单需求相匹配，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和服务能力，有利于持续保持公司技术领先性和综合竞争优势，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1) 下游半导体市场景气程度不断上升，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水涨船高

受益于 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需求的快速释放，半导体市场景气程度上升，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由 2019 年的 4,123 亿美元上升至 2021 年的 5,559 亿美元，呈现连续增长态势，其中 2021 年同比增长达 26.23%，已明显超过 2014 年至 2016 年期间的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和增长水平。

随着全球半导体行业持续增长，半导体设备市场需求水涨船高。据 SEMI 统计，2019 年至 2021 年，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分别为 598 亿美元、712 亿美元和 1,026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30%以上；我国大陆地区半导体设备销售额分别为 135 亿美元、187 亿美元和 296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48%。未来 5G 商用的快速发展，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创新应用的不断出现以及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的不断提升，将推动半导体市场规模创历史新高。

(2) 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业务收入快速增长，订单储备情况良好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实现收入分别为 10,662.83 万元、17,898.59 万元和 33,103.31 万元，逐年增长且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76%以上。2022 年 1-3 月，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业务实现收入 6,953.89 万元，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

2022 年 3 月末半导体设备领域在手订单合计 14,673.50 万元，在手订单储备情况良好。

(3) 公司产能吃紧，本次募投项目能够显著提升半导体设备等领域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开工率均处于较高水平，加工中心、焊接车间等工序的开工率已近饱和。

面对快速增长的半导体设备领域市场订单需求，公司优化现有产能布局，主动收缩调整轨道交通领域业务，放缓通用设备、医疗器械设备等其他领域业

务发展，腾挪产能优先满足半导体设备领域客户订单需求。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的产能将大为改善，有效增强公司对半导体设备等领域客户的供货能力，提升公司新产品、新客户的拓展空间。

2、本次募投项目聚焦半导体设备领域，与前次募投项目存在差异，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

前募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均系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和发展战略，提升精密金属制造服务能力和产能水平，在投入设备、建成后的生产工艺流程等方面存在相似性。但本次募投项目更加聚焦公司核心发展的半导体设备领域，在前次募投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半导体设备领域产能，以满足持续快速增长的下游市场需求，两者在产品应用领域、主要客户群体以及实施地点等方面亦存在较大差异。

3、前次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方向明确、未发生变更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基础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发展方向；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订单、收入及利润均持续增长，包括半导体设备、新能源及电力设备等领域在内的下游应用领域市场需求旺盛；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及管理能力和管理能力等进一步增强，实施前次募投项目有利于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较慢，主要是受半导体设备领域订单大幅增长、现有生产场地腾挪受限，以及国内外疫情反复等因素的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均未发生变更，前募资金专款专用。随着国内外疫情形势逐步平稳，公司在满足安排好半导体设备等业务领域持续增长订单需求的同时，将继续推进和落实前次募投项目，以实现产能规模的增加和研发技术水平的提升。

4、现有货币资金均有明确使用安排，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存在资金缺口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扣除使用受限的资金和前次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

及现金管理认购的理财产品后，公司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约 2.3 亿元，用于保障日常经营支出、补充营运资金、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以及本次募投项目前期建设等用途。公司自有资金难以满足本次募投项目的资本性支出需求，需要通过对外融资的方式实现项目建设。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符合市场及客户的需求，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存在差异，公司前募资金使用方向明确，前募投向未发生变更，现有货币资金难以满足本次募投项目的资本性支出需求，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和融资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不存在重复建设，不涉及频繁过度融资。”

（三）两次募投项目投资构成、效益核算是否能够准确区分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七、前募项目未完工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中补充披露以下楷体加粗内容：

“（三）两次募投项目投资构成、效益核算的区分

两次募投投资构成独立，实施地点不同，且通过不同募集资金账户投资支出。不同募投项目均制定独立的投资支出台账，同时在财务账套通过“在建工程”科目为不同募投项目分别设立子科目，归集核算其投资情况。两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构成能够准确区分。

两次募投项目分别形成各自独立的生产线，主要生产设备和生产流程不存在重合的情形，产品产量、设备折旧、人员工资等能够按照各自产线车间准确归集，两次募投项目效益核算可以准确区分。”

二、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之“（四）项目投资安排明细及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中补充披露以下楷体加粗内容：

“（四）项目投资安排明细及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投资安排明细、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以及是否为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构成	金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1	建筑工程费	20,235.20	20,235.20	是
2	设备购置费	10,200.30	10,200.30	是
3	安装工程费	204.00	204.00	是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928.70	2,928.70	是
5	预备费	1,007.00	431.80	是
6	流动资金	3,424.80	-	否
合计		38,000.00	34,000.00	

上述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建筑工程费

项目新建厂房等工程造价依据当地和同类企业同类建筑单方造价估算，建筑工程费用共计 20,235.20 万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费用合计（万元）
1	主体工程				19,721.40
1.1	新建厂房	m ²	55,410.39	2200	12,190.30
1.2	办公楼	m ²	11,208.32	3500	3,922.90
1.3	仓库	m ²	385.84	2200	84.90
1.4	门卫 1	m ²	34.44	3500	12.10
1.5	门卫 2	m ²	18.12	3500	6.30
1.6	自行车库	m ²	168.00	1000	16.80
1.7	地下车库	m ²	9,966.15	3500	3,488.20
2	总图运输工程				513.80
2.1	厂区道路广场	m ²	9,091.27	400	363.70
2.2	厂区绿化	m ²	5,003.69	300	150.10
总计					20,235.20

建筑工程费系资本性支出，拟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

2、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购置生产、检测设备（仪器）等，设备购置 10,200.30 万元，其中进口设备 4,680.30 万元人民币，国产设备 5,520.00 万元。设备购置费根据相关设备计划采购数量及该等设备目前市场报价测算。

(1) 进口设备

单位：万美元，万元

序号	设备、生产线及费用名称	数量 (台/套)	总计	
			外币	人民币
一	外币支付部分			
(一)	引进设备费			
1	数控类设备	12	346.41	2,200.00
2	金工类设备	8	267.68	1,700.00
	合计	20	614.09	3,900.00
(二)	国外运费		18.42	117.00
(三)	国外运输保险费		3.16	20.09
二	人民币支付部分			
(一)	三税二费			
1	关税			-
2	消费税			-
3	增值税			524.82
4	外贸手续费			40.37
5	银行财务费			19.50
	小计			584.69
(二)	国内运杂费			58.50
三	总计			4,680.30
	其中：进项税抵扣额			538.44

(2) 国产设备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及生产线名称	数量 (台/套)	总价
1	数控类设备	37	2,845.00
2	焊接类设备	151	860.00

序号	设备及生产线名称	数量 (台/套)	总价
3	金工类设备	14	960.00
4	其他设备	48	855.00
	合计	250	5,520.00
	其中：进项税抵扣额		635.04

设备购置费系资本性支出，拟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

3、安装工程费

本项目安装工程费分别按进口设备原价的 2.0%，国产设备原价的 2.0% 估计。

安装工程费系资本性支出，拟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

4、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并结合承办单位的实际情况进行估算。

序号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明细	费用金额 (万元)	测算依据
1	土地购置费	1,119.30	依据国家工业用地价格标准和当地既往工业用地价格，按 22.4 万元/亩、50 亩地进行估算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459.60	按主体工程费用（含设备购置及安装）的 1.5% 估算
3	工程监理费	306.40	按主体工程费用（含设备购置及安装）的 1% 估算
4	勘察设计费	459.60	按主体工程费用（含设备购置及安装）的 1.5% 估算
5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161.90	按建筑工程费的 0.8% 估算
6	工程保险费	91.90	主体工程建设规模的 0.3%
7	联合试运转费	51.00	按设备购置费的 0.5% 估算
8	其他	279.00	-
	合计	2,928.70	-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系资本性支出，拟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

5、预备费

基本预备费按工程费用与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之和的 3.0% 估算，涨价预备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加强对基本建设大中型项目概算中“价差预备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计投资[1999]1340 号）。本项目预备费为基本预备费，不存在涨价预备费。

预备费系资本性支出，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31.80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575.20 万元。

6、流动资金

本项目采用分项详细估算法计算流动资金的需要量，系参照企业目前生产运营中流动资金周转状况，并综合考虑未来项目在建成投产后至达产期间应收账款、存货、预付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与应付账款、预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差额（即对项目营运资金的需求）而测算得到。

项目投产后共需流动资金 3,424.80 万元，系非资本性支出，不涉及募集资金投入。”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并结合公司以往项目经验及相关投资支出的市场价格情况等因素进行估算，项目投资金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谨慎、合理。

三、本次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之“（五）本次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中补充披露以下楷体加粗内容：

“（五）本次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1、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工程勘察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设备购置、设备安装调试、投产等。项目具体实施进度见下表：

序号	内容	双月进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工作	▲	▲										

序号	内容	双月进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2	施工设计		▲	▲									
3	土建工程				▲	▲	▲	▲	▲	▲			
4	设备购置			▲	▲	▲	▲	▲					
5	设备安装调试							▲	▲	▲	▲	▲	
6	职工培训								▲	▲	▲	▲	
7	试运行											▲	▲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38,000.00 万元，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T+1	T+2	T+3	T+4	T+5	T+6
1	建设投资	34,575.20	17,287.60	17,287.60				
2	流动资金	3,424.80			1,768.20	552.20	552.20	552.20
	合计	38,000.00	17,287.60	17,287.60	1,768.20	552.20	552.20	552.20

2、本次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项目已取得募投用地使用权，已完成前期准备、工程勘察与施工设计等工作并已取得建设用地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相关政府许可，并已开始进行桩基施工。

3、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支出均发生于上述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四、结合市场容量、竞争对手、在手订单、现有产品产能利用率、后续市场开拓计划等情况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性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之“（七）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中补充披露以下楷体加粗内容：

“（七）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本次募投项目和前次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后，预计公司未来六年实现半导体

设备领域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 20%以上的增长，与持续景气的半导体设备行业、持续快速增长的客户订单需求相匹配，符合公司以半导体设备结构件领域为发展核心的业务发展目标，有利于公司缓解产能瓶颈，抢抓市场发展机遇。

公司凭借精密金属结构件行业全面精益的制造能力、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以及积累的专业人才队伍，具备了在半导体设备结构件等领域的先发优势和良好的市场竞争地位，已拥有稳定优质的客户渠道和良好的市场声誉，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具体分析如下：

1、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

(1) 全球半导体产业高速发展，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规模与半导体市场需求相匹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应用于半导体设备领域的精密部件，部分应用于集成装配等领域。近年来，下游半导体设备领域市场需求日益旺盛，呈现快速上涨的趋势，公司迎来半导体设备领域业务结构性增长的重要契机。

受益于 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需求的快速释放，半导体市场景气程度上升，半导体设备市场需求水涨船高。据 SEMI 统计，2019 年至 2021 年，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分别为 598 亿美元、712 亿美元和 1,026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30%以上；我国大陆地区半导体设备销售额分别为 135 亿美元、187 亿美元和 296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48%。

未来 5G 商用、人工智能、物联网、汽车电子等领域创新应用的不断出现，以及新冠疫情导致的医疗保健电子产品需求增长和安全库存增多，将推动半导体行业规模创历史新高，带动半导体设备及其零部件产业继续增长。

下游半导体设备领域的景气发展和市场容量的不断提升，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半导体设备行业具有很高的技术壁垒、需要大量资金和人力投入，是典型的资本密集、技术密集型行业，“马太效应”显著。如今半导体设备制造行业已经呈现出市场集中度高的格局。其中，公司已经通过严苛认证，成为了 Lam Research、AMAT 等的重要间接供应商，有望受益于该等半导体设备市场龙头企业的增长。

(2) 把握半导体设备国产化的历史机遇，在我国半导体设备国产化进程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我国半导体产业结构在近年来的大力发展势头下逐渐趋于完善，但为半导体产业提供关键支撑的设备环节仍然较为薄弱，半导体设备国产化相对滞后于市场发展需求，已是制约我国半导体产业发展的重大瓶颈环节。目前半导体行业正处于产业升级的关口，在当前的国际竞争形势及产业环境下，加速推动半导体设备国产化进程承载着改变我国在全球半导体产业领域长期微弱局面的重要使命。

近年来我国对半导体产业支持力度持续加码，一系列有利政策的出台有力强化了半导体产业在国家战略的重要地位。在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的支持下，技术整合吸收和人才引进力度逐渐加强，逐渐缩短了与国际竞争对手的差距。另外，半导体产业技术壁垒高，各环节相互依存性强，国家持续布局半导体全产业链发展，有利于提升企业的经营效率和资源利用率。**相较于全球半导体设备市场，我国半导体设备市场容量体现出更高的成长性，未来国产半导体设备产业有望实现从低端到中高端的进口替代，进口替代空间巨大。**

公司目前服务的半导体设备客户以行业内的国际巨头为主，在此过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开发及生产经验，在该应用领域具备先发优势。目前，公司已经实现对北方华创、中微半导体等的批量供应，其他部分国内半导体设备客户已经进入产品试制和验证阶段，来自于国产半导体设备客户的收入快速增长。**随着供应链合作的成熟，国内半导体设备市场已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一个重要方向，有利于促进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

(3) **主要竞争对手积极扩产，本次募投项目有利于巩固和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精密金属制造行业公司众多，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半导体设备领域的浙江嘉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他业务领域内从事精密金属制造的厂商。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之“(二) 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

近年来受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的影响，上述主要竞争对手纷纷积极进行

产能布局，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产能布局情况
科森科技	2021年完成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5.01亿元，用于智能穿戴、家具产品等扩建制造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另外拟以自有资金6.5亿元投入高精密模具及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东山精密	2020年完成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8.92亿元，用于精细柔性线路板及配套装配扩产、印刷电路板生产线技术改造等项目。
伟泰科技	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不超过1亿元购买土地厂房等。

公司凭借精密金属结构件行业全面精益的制造能力、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以及积累的专业人才队伍，具备了在半导体设备结构件等领域的先发优势和良好的市场竞争地位。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跟上主要竞争对手产能扩张的步伐，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地位，新增产能规模具有合理性。

(4) 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业务收入快速增长，在手订单储备情况良好

2019年至2021年，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实现收入分别为10,662.83万元、17,898.59万元和33,103.31万元，呈逐年增长态势，年均复合增长率达76.20%。2022年1-3月，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业务实现收入6,953.89万元，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

公司主要遵循“以销定产”的原则，即接收客户订单后安排生产。2019年至2021年，半导体设备领域订单快速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达86.52%；2022年3月末半导体设备领域在手订单合计14,673.50万元，在手订单储备情况良好。不断增长的下游订单需求和良好的在手订单储备，有助于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落地消化。

(5) 主要工序产能利用率高企，本次募投项目将有效改善公司产能瓶颈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序开工率如下：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焊接车间	94.13%	91.19%	96.95%	96.45%
数控折弯	75.96%	86.77%	84.81%	81.85%
数控冲床	83.72%	80.66%	77.70%	84.75%
激光切割	84.57%	92.60%	92.21%	89.63%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加工中心	97.37%	95.83%	95.12%	88.09%

注1: 设备开工率=设备实际开机时间/设备计划开工时间。其中设备实际开机时间已扣除计划停工、非计划停工、设备维修、电力检修等未开工时间。设备计划开机时间分为两类, 其中焊接车间、数控折弯、数控冲床为单班制生产; 激光切割及加工中心为两班制生产。

注2: 焊接车间产能限制性因素为人工, 以生产工人的实际出勤时间计算对应的开工率。

报告期内, 公司数控冲压、激光切割、数控折弯、精密焊接、加工中心生产设备开工率均较高, 加工中心、焊接车间等工序的开工率已近饱和。

主要设备产能的长期满负荷运行对公司新订单承接带来较大的限制, 也影响了公司对于半导体设备领域和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通用设备等其他领域新客户的拓展。本次募投项目将有效改善公司产能瓶颈, 新增产能规模具有合理性。

2、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1) 长期稳定合作的优质客户为本项目实施后新增产能消化奠定了良好基础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精密金属制造行业的企业之一, 以定制化研发的水平、优质的产品品质、柔性生产能力及灵活交付、完善的服务体系赢得客户信赖。经过多年发展, 公司已与半导体设备业务领域, 和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通用设备、轨道交通及医疗器械等其他业务领域的国内外知名制造商建立了良好稳定的供应链关系。

在半导体设备领域业务中, 公司生产的精密金属结构件直接应用于超科林、ICHOR、捷普等国际知名的合约制造服务商生产的半导体晶圆制造部件或设备等产品中, 再应用到国际巨头 AMAT、Lam Research, 晶圆检测设备国际知名制造商 Rudolph Technologies 和国内领先的晶圆设备制造商中微半导体等设备制造商产品中。上述客户具备领先的市场竞争地位, 能够充分受益于半导体产业市场容量的快速增长。

公司以卓越的产品质量、强大的研发生产能力和可靠的交货期已在上述优质客户中获得普遍认可, 使得公司能够与这些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供应链合作关系, 为产能的消化实现奠定良好基础。

(2) 积极拓展新产品和新客户

精密金属制造技术为基础制造技术，不同半导体设备结构件的制造工艺存在共通性。公司将在维系现有半导体设备等领域优质客户渠道的同时，积极拓展新产品和新客户。目前部分产品已经进入试样或小批量试制阶段，未来有望实现批量销售，能够进一步确保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产能消化。

现有新产品和新客户主要储备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应用产品	阶段	预计批量生产时间
客户一	去胶设备	小批量	2022年
客户二	刻蚀设备	小批量	2023年
客户三	化学气相沉积设备	小批量	2023年
客户四	半导体检测设备	试样	2023年以后
客户五	电子检测设备	试样	2023年以后
客户六	原子层沉积镀膜设备	试样	2023年以后
客户七	流量检测设备	试样	2023年以后
客户八	化学镀膜设备	试样	2023年以后

(3) 持续精益改进现有技术和工艺，不断提升运营效率，进一步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

在既有精密焊接、表面喷涂等关键制造环节工艺优势和产品品质优势的基础上，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跟进具有市场潜力的新技术、新工艺，积极引进并加以消化吸收，实现现有技术和工艺的持续精益改进，进一步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

公司基于“定制化、小批量、多品种”的经营特征，通过用友数据基础平台、MES信息化管理平台，将公司经营的各方面均纳入信息系统管理，不断提高运营效率和客户服务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对半导体设备等业务领域的产能进行扩充，以有效改善当前产能瓶颈，应对日益增长的下游订单需求，在下游市场容量不断提升的行业背景下抢占市场先机、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地位，新增产能规模具有合理性。长期稳定合作的优质客户、不断拓展的新产品和新客户以及不断提升的产品市场竞争力将为本次募投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良好支撑。”

五、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情况，效益测算依据、测算过程，效益测算是否谨慎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之“（六）项目经济效益评价”中补充披露以下楷体加粗内容：

“1、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情况

本项目正常年可实现营业收入为 45,560.00 万元（不含税），年利润总额为 11,327.90 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8.95%（所得税后），大于基准内部收益率，财务净现值大于零，投资回收期为 6.73 年（所得税后，含建设期 2 年）。

2、效益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本项目建设期 2 年，第 3 年正式投产，第 6 年实现达产，项目效益计算期 10 年。效益测算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3	T+4	T+5	T+6	达产期后 各个年度 (T+7 至 T+12)
1	营业收入	18,224.00	27,336.00	36,448.00	45,560.00	45,560.00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	52.30	334.80	418.60	418.60
3	总成本费用	16,941.00	22,565.20	28,189.40	33,813.50	33,813.50
4	利润总额	1,283.00	4,718.50	7,923.80	11,327.90	11,327.90
5	应纳税所得额	1,283.00	4,718.50	7,923.80	11,327.90	11,327.90
6	所得税	192.40	707.80	1,188.60	1,699.20	1,699.20
7	净利润	1,090.50	4,010.80	6,735.20	9,628.70	9,628.70

(1) 营业收入

本次募投项目营业收入系根据各募投产品销量和预计销售单价计算加总得出。其中，产品销量按照规划产量测算，销售单价结合公司同类或类似产品的历史销售价格、未来产品单价趋势等因素审慎确定。

项目达产后，营业收入测算情况如下：

产品	数量 (套)	单价 (万元/套)	达产后稳定运营期营业收入 (万元)
半导体设备领域结构件	23,000	-	36,650.00
其中：大型结构件	7,000	2.50-4.00	22,250.00
其他小型结构件	16,000	0.80-1.00	14,400.00
集成装配类	30	297.00	8,910.00
合计	23,030	-	45,560.00

(2) 总成本费用

本项目的成本费用主要包括原辅材料成本、能源动力费用、人工成本、折旧摊销、修理费、其他制造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

原辅材料成本系参考报告期内相关产品原辅材料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并结合募投项目产品特点，基于谨慎性原则测算取值。

能源动力费用系根据对应产能预计消耗的水电数量及相关能源单价测算取值。

人工成本系根据项目运营需要配置的人员数量及平均薪酬进行测算，其中人员数量及薪酬参考公司历史数据及未来项目的规划估算。

折旧摊销系本次募投项目投资形成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土地使用权原值，按照报告期内公司折旧摊销政策测算得出。

修理费系按照固定资产原值的2%谨慎估算。

其他期间费用支出系参照报告期内所对应的期间费用率，并结合募投项目运营特点基于谨慎性原则测算取值。

具体测算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3	T+4	T+5	T+6	达产期后各个年度(T+7至T+12)
1	外购原辅材料费	7,289.60	10,934.40	14,579.20	18,224.00	18,224.00
2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207.19	310.79	414.38	517.98	517.98
3	工资及福利费	2,968.56	3,597.84	4,227.12	4,856.40	4,856.40
4	修理费	691.50	691.50	691.50	691.50	691.50

序号	项目	T+3	T+4	T+5	T+6	达产期后各个年度(T+7至T+12)
5	制造费用	364.48	546.72	728.96	911.20	911.20
6	研发费用	728.96	1,093.44	1,457.92	1,822.40	1,822.40
7	管理费用	2,226.42	2,698.38	3,170.34	3,642.30	3,642.30
8	销售费用	455.60	683.40	911.20	1,139.00	1,139.00
9	折旧摊销费用	2,008.72	2,008.72	2,008.72	2,008.72	2,008.72
	合计	16,941.00	22,565.20	28,189.34	33,813.50	33,813.50

(3) 税金及附加

本项目相关税费按照国家及当地政府规定的税率进行估算。其中除采购天然气、水增值税税率为 9%，其余增值税率为 13%；教育费附加按照应缴纳增值税的 3%计取，城市维护建设税按照应缴纳增值税的 7%计取。

(4) 所得税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本项目企业所得税率按 15%测算。

3、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具有谨慎性

本次募投项目费用率、净利率等财务指标与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指标数据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募投项目 达产预计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45,560.00	13,295.24	53,011.33	36,832.33	31,055.11
净利润	9,628.70	2,739.72	11,117.30	7,178.84	5,492.77
费用率	14.49%	10.90%	12.57%	14.96%	12.50%
净利率	21.13%	20.61%	20.97%	19.49%	17.69%

本次募投项目费用率、净利率等财务指标与公司报告期内相关指标数据相近，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具有谨慎性。”

六、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看发行人前次与本次募投项目的内容，访谈管理层了解两次募投项目的异同及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2、查阅半导体设备领域市场容量相关研究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设备等领域订单情况和主要设备开工率数据，分析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合理性；

3、访谈管理层，了解发行人两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构成和效益核算方式；

4、查看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查看投资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5、访谈了解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查阅相关合同文件；

6、访谈管理层，了解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性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1、前募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均系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和发展战略，提升精密金属制造服务能力和产能水平，在投入设备、建成后的生产工艺流程等方面存在相似性；两者在产品应用领域、主要客户群体以及实施地点等方面存在差异，本次募投项目主要聚焦公司核心发展的半导体设备领域；

2、前募项目未完工的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和融资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不属于重复建设，两次募投项目投资构成、效益核算能够准确区分；

3、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合理，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项目资本性支出；

4、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本次募投项目正在按照计划进度有序推进，不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5、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具有合理性，有利于公司改善当前产能瓶颈，应对日益增长的下游订单需求；长期稳定合作的优质客户、不断拓展的新产品和新客户以及不断提升的产品市场竞争力将为本次募投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良好支撑；

6、本次募投项目效益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合理，效益测算具有谨慎性。

问题 4

根据申请文件，最近三年及一期期末，申请人均持有大量货币资金，同时无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请申请人：（1）货币资金（含定期存单、理财产品等，下同）具体存放情况，是否存在使用受限、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情况，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2）结合大额货币资金的持有和使用计划，说明本次募集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货币资金（含定期存单、理财产品等，下同）具体存放情况，是否存在使用受限、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情况，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

（一）货币资金（含定期存单、理财产品等，下同）具体存放情况，是否存在使用受限、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情况

1、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的构成及具体存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76	0.00	0.26	0.00	0.03	0.00	0.33	0.00
银行存款	41,710.39	65.57	25,469.81	43.95	17,024.83	96.86	9,032.55	80.97
其他货币资金	6,777.18	10.65	2,412.37	4.16	551.04	3.14	321.88	2.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15,125.31	23.78	30,065.47	51.88	-	-	1,800.36	16.14
合计	63,614.64	100.00	57,947.90	100.00	17,575.90	100.00	11,155.1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为主，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购买并持有的风险程度较低、期限较短的银行理财产品。报告期各期末，除公司持有的少量现金存放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部保险柜中，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及银行理财产品均存放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设的独立银行账户中。

2、是否存在使用受限、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使用受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3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1.57	856.70	551.04	321.88
外汇买卖业务保证金	-	280.53	-	-
定期存单质押	6,665.61	1,275.14	-	-
合计	6,777.18	2,412.37	551.04	321.88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受限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外汇买卖业务保证金和用于银行票据池业务质押的定期存单。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货币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建立并完善了货币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明确规定了对日常资金使用的审批权限、审批流程及款项支付在内的资金管理体系，保证货币资金的独立存放与使用。

报告期内，除与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外，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

1、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余额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收入主要系银行存款（含定期存单等）产生的利息，公司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27.88	199.16	91.17	134.25
货币资金平均余额 (注1)	35,700.03	26,395.62	13,677.67	8,614.77
平均余额对应的存款利率(注2)	0.31%	0.75%	0.67%	1.56%

注1：货币资金平均余额为各期月平均余额；

注2：2022年1-3月的平均余额对应的存款利率已年化处理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款基准利率，活期存款利率为0.35%，协定存款利率为1.15%。报告期内，发行人货币资金的平均存款利率分别为1.56%、0.67%、0.75%及0.31%，其中：2019年平均存款利率较高主要系公司当期购买的定期存

款利率较高，大多在 2.45%-3.57% 区间；2022 年一季度平均存款利率较低主要系当期陆续赎回理财产品，使得银行存款余额较高。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余额具有匹配性。

2、理财产品收益率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收益主要来源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定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益率	理财收益	收益率	理财收益	收益率	理财收益	收益率	理财收益
活期理财	-	-	2.3134%~ 3.1040%	5.02	2.2900%~ 3.4157%	70.11	2.9269%~ 3.8562%	7.78
定期理财	3.70%	232.34	3.32%	664.88	-	-	-	-

注 1：公司持有的活期理财收益率实时变动且每日滚存金额不固定，因此以该理财产品每日年化收益率区间列示；

注 2：公司定期理财收益率=（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投资收益）/理财产品月平均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滚动购买的活期理财产品，利率相对较低，主要系在确保公司拥有充足的日常生产经营资金的同时，进一步盘活公司资金。

2021 年上市以来，公司购买定期理财产品主要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购买的相关理财合同，预期收益率一般在 3.25%~3.75% 区间。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3 月，公司定期理财产品平均年化利率分别为 3.32% 及 3.70%，与预期收益率不存在明显差异。

综上，报告期内，为提高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保证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购买理财产品，收益率具有匹配性及合理性。

二、结合大额货币资金的持有和使用计划，说明本次募集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一）大额货币资金的持有和使用计划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扣除使用受限的资金和前次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及现金管理认购的理财产品后，公司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23,121.50 万元。

货币资金项目	金额（万元）
货币资金（含理财产品）①	63,614.64
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②	6,777.18
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③	18,590.65
募集资金专户理财产品④	15,125.31
公司可自由支配货币资金（①-②-③-④）	23,121.50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可支配货币资金余额为 23,121.50 万元，大额货币资金使用计划如下：（1）随着业务规模逐年扩大，公司需要保障日常经营支出的需求；（2）募投项目已逐步投入前期建设，需要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土地款等投资；（3）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4）支持马来西亚子公司华亚精密的投资建设；（5）投资建设“新能源等领域高端装备精密金属部件生产新建项目”。具体如下：

1、保障后续日常经营支出及营运资金的需求

公司经营风格稳健，主要运用自有资金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流动负债金额为 17,625.91 万元，其中“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15,107.51 万元（基于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应付票据 4 个月左右的周转天数，三个月内需支付金额估计约 1.1 亿元）、“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1,256.62 万元、“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757.61 万元。公司为保证及时支付供应商将要到期的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员工薪酬、各项税款及其他日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和支出，需要保留与业务规模相匹配的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受益于全球半导体市场的良好发展，公司主要下游半导体设备客户采购量逐年上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营运资金需求也相应增加。若按照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 30%左右的复合增长率以及主要经营资产、经营负债周转水平测算，未来一年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将增加约 6,400 万元。

2、本次募投项目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及自筹资金投入部分

本次募投拟投资总额为 38,000.00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 34,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需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在本次募投资金到位前，需要一定自有资金用于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予以置换。

2022年5月，公司公开竞得编号为“苏园相国土2022-G-9号”地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与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该建设用地使用权位于春兴路南、华阳路东，面积33,314平方米，受让价款1,119.35万元，拟作为本次募投项目用地。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已付清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价款并取得不动产权证。

3、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

2022年5月，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000.00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00.00万元（含税）。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4、支持马来西亚子公司华亚精密的投资建设

公司2021年6月于马来西亚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华亚精密，旨在加强对东南亚地区现有客户的服务能力及开拓该地区新客户。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华亚精密投资金额为14,517,795林吉特，折合人民币约2,200万元。后续公司将结合客户订单需求，进一步支持华亚精密的投资建设发展。

5、投资建设“新能源等领域高端装备精密金属部件生产新建项目”

公司于2022年4月完成“新能源等领域高端装备精密金属部件生产新建项目”的备案（备案证号：苏园行审备[2022]379号），该项目拟投资12,000万元，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

综上，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现有可支配货币资金（含理财产品）23,121.50万元，均已有明确的持有和使用计划。

（二）本次募集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4,000.00万元（含34,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	38,000.00	34,000.00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系综合考虑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客户需求的快速增长等因素确定，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投资规模测算合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反馈意见回复“问题3”之“二、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基于前述关于货币资金未来使用计划的说明，公司自有资金难以满足本次募投项目的资本性支出需求，需要通过对外融资的方式实现项目建设。可转债融资的方式能够显著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并且为公司提供较长期限的资金支持，故本次申请公开发行可转债进行融资具备必要性，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合理。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取得发行人货币资金明细、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了解发行人货币资金（含定期存单、理财产品等，下同）具体存放情况，查阅了解发行人与货币资金相关的内控制度；

2、获取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已开立账户清单，对照检查银行对账单，履行银行账户函证程序，确认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3、获取并查阅报告期内会计师出具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核查发行人是否存在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4、获取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台账，核查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中募集资金专款专用金额；

5、获取发行人利息收入、投资收益明细表，测算并分析货币资金（含理财产品）与利息收入、投资收益的匹配性；

6、对发行人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进行访谈，查阅报告期内发行人定期报告、资本性支出相关决策文件以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了解发行人大额货币资金持有和使用计划，分析本次募集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为主，交易性金融资产系风险程度较低、期限较短的银行理财产品，除少量现金存放于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部保险柜中，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及银行理财产品均存放在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开设的独立银行账户中；

2、报告期内，发行人货币资金使用受限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外汇买卖业务保证金和已质押的远期结售汇合约下定期存单；除与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外，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3、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余额相匹配，投资收益与理财产品余额相匹配；

4、发行人大额货币资金具有明确、合理的持有和使用计划，现有货币资金无法满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具备合理性。

问题 5

根据申请文件，报告期内申请人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分别为 3.11 亿元、3.68 亿元、5.30 亿元和 1.33 亿元。净利润和扣非归母净利润也呈增长趋势，但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和综合业务毛利率呈波动趋势。请申请人：（1）补充说明分析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结构，结合各业务领域产能变动情况和首发募投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定量说明营业收入增长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和轨道交通领域产量下滑的情形，说明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营收增长，轨道交通领域营收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3）说明半导体设备领域和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4）定量分析报告期各项费用支出与公司经营及营业收入是否匹配。（5）补充说明报告期毛利率变动趋势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保持一致，期间费用率波动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一致。

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分析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结构，结合各业务领域产能变动情况和首发募投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定量说明营业收入增长原因及合理性

(一)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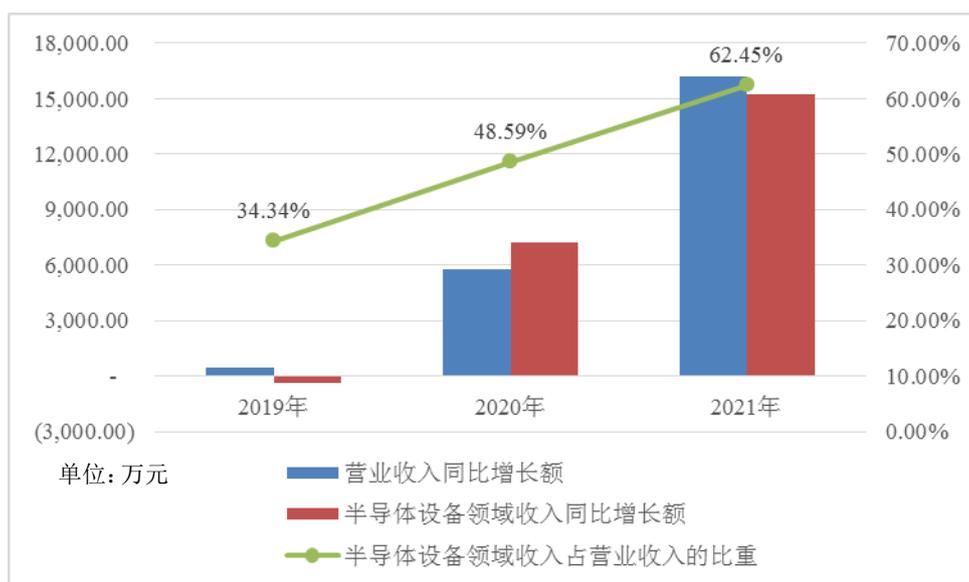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13,246.00	99.63	52,789.20	99.58	36,714.45	99.68	30,936.80	99.62
其中：半导体设备	6,953.89	52.30	33,103.31	62.45	17,898.59	48.59	10,662.83	34.34
新能源及电力设备	4,052.34	30.48	10,063.25	18.98	9,468.12	25.71	9,408.73	30.30
通用设备	1,177.64	8.86	5,023.92	9.48	4,168.97	11.32	4,305.20	13.86
医疗器械	863.51	6.49	2,728.50	5.15	2,620.77	7.12	2,779.61	8.95
轨道交通	198.63	1.49	1,870.23	3.53	2,557.99	6.94	3,780.43	12.17
其他业务	49.24	0.37	222.14	0.42	117.89	0.32	118.30	0.38
合计	13,295.24	100.00	53,011.33	100.00	36,832.33	100.00	31,055.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半导体设备、新能源及电力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制造结构件产品销售收入，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金属废料及金属原材料销售收入，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受益于全球半导体市场的良好发展，超科林、ICHOR、捷普等公司主要下游半导体设备领域客户采购量逐年上升，使得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结构件产品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断上升，从而推动了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



(二) 结合各业务领域产能变动情况和首发募投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定量说明营业收入增长原因及合理性

1、各业务领域产能变动情况

公司各业务领域结构件产品的主要生产工艺相近，均包括冲压、折弯、切割、CNC 加工、焊接等工艺环节，主要生产设备具有通用性。公司根据实际订单情况，合理安排各业务领域结构件产品的生产。

报告期内，主要生产设备产能（计划开工时间）及其开工率情况如下：

单位：小时

项 目	2022年 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产能	开工率	产能	开工率	产能	开工率	产能	开工率
焊接车间	26,469.00	94.13%	118,807.00	91.19%	102,624.00	96.95%	95,648.00	96.45%
数控折弯	9,384.00	75.96%	39,568.00	86.77%	38,016.00	84.81%	35,640.00	81.85%
数控冲床	1,104.00	83.72%	4,736.00	80.66%	6,984.00	77.70%	7,128.00	84.75%
激光切割	5,856.00	84.57%	25,376.00	92.60%	22,672.00	92.21%	20,592.00	89.63%
加工中心	16,560.00	97.37%	63,952.00	95.83%	60,528.00	95.12%	61,776.00	88.09%

注 1：设备开工率=设备实际开机时间/设备计划开工时间。其中设备实际开机时间已扣除计划停工、非计划停工、设备维修、电力检修等未开工时间。设备计划开机时间分为两类，其中焊接车间、数控折弯、数控冲床为单班制生产；激光切割及加工中心为两班制生产。

注 2：焊接车间产能限制性因素为人工，以生产工人的实际出勤时间计算对应的开工率。

报告期内，受现有生产场地限制，公司主要生产设备产能未有大幅增加，主要生产设备开工率均处于较高水平，加工中心、焊接车间等工序的开工率已近饱

和。数控冲床 2021 年产能较 2020 年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 2021 年新购置一台激光切割设备、拆除了一台数控冲床设备。

相较于通用设备、轨道交通等领域的结构件产品，半导体设备领域结构件产品具有数量少、单价高、毛利率高的特点。面对快速增长的半导体设备领域市场订单需求，公司优化现有产能布局，主动收缩调整轨道交通领域业务，放缓通用设备、医疗器械设备等其他领域业务发展，腾挪产能优先满足半导体设备领域客户订单需求。

此外，对于部分工序相对简单的产品，公司通过增加外协采购以缓解数控折弯、激光切割等工艺环节产能不足的情形。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1,079.82 万元、1,434.44 万元和 2,441.10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36%、6.50% 和 7.64%，呈逐年增长态势。

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在现有产能未有大幅增加的情况下，实现了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2、首发募投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首发募投项目“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实现效益，对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未产生影响。

3、定量说明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分别增加 5,777.22 万元和 16,179.00 万元；其中，半导体设备领域结构件收入同比分别增加 7,235.76 万元和 15,204.72 万元，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核心来源。

(1) 半导体设备领域产品收入增长与下游订单需求情况相匹配

报告期内，受益于全球半导体市场的良好发展，超科林、ICHOR、捷普等公司主要下游半导体设备领域客户的订单需求快速增长。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76.20%，半导体设备领域下游订单的复合增长率为 86.52%，半导体设备领域产品收入增长与下游订单需求情况相匹配。

(2) 半导体设备领域产品收入增长与产品销量、单价变动情况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产品销售收入、销量、平均单价的变动情况

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万件，元/件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收入	6,953.89	33,103.31	84.95%	17,898.59	67.86%	10,662.83
销售数量	15.50	83.60	79.09%	46.68	59.05%	29.35
平均单价	448.64	395.97	3.27%	383.43	5.54%	363.30

2019年至2021年，半导体设备领域产品平均单价未发生明显变化，相关收入与销量变动幅度相近。2022年1-3月，半导体设备领域产品平均单价较2021年增长13.30%，主要是由于单价相对较高的架台类结构件销售数量占比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产品收入增长与产品销量、单价变动情况相匹配。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半导体设备领域，与相关产品下游订单需求、销售数量和单价的变动情况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二、结合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和轨道交通领域产量下滑的情形，说明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营收增长，轨道交通领域营收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产量下滑、营收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产量、营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产量	27.61	134.91	-38.76%	220.3	-11.74%	249.61
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收入	4,052.34	10,063.25	6.29%	9,468.12	0.63%	9,408.73
其中：光伏逆变器箱体	601.32	2,391.61	-56.88%	5,546.55	-1.25%	5,616.90
电气开关柜系列	633.28	2,633.87	7.72%	2,445.18	-10.35%	2,727.48
储能式逆变器系列	750.91	1,648.99	16.36%	1,417.16	87.04%	757.67
储能电池柜系列	2,042.85	3,262.23	-	-	-	-

报告期内，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产品主要包括光伏逆变器箱体、电气开关

柜系列、储能式逆变器系列和储能电池柜系列。不同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存在一定差异，其中：光伏逆变器箱体、电气开关柜系列产品的销售单价相对较低，储能电池柜系列产品的销售单价相对较高。

报告期内，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产量下滑、营收增长，主要系受具体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2020年，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产量同比减少11.74%、营业收入同比增加0.63%，主要是由于当年储能式逆变器系列订单增加，公司相应增加了储能式逆变器系列的排产，减少了电气开关柜系列等其他产品的排产。公司当年储能式逆变器系列产品收入同比增加659.49万元，储能式逆变器系列产品占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收入的比例由2019年的8.05%增加至14.97%。

2021年，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产量同比减少38.76%、营业收入同比增加6.29%，主要是由于当年公司新增储能电池柜产品，相关订单实现放量增长，同时为腾挪产能满足半导体设备领域订单需求，公司相应减少了光伏逆变器箱体等产品的接单排产。公司当年储能电池柜产品实现收入3,262.23万元，占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收入的比例为32.42%。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产量下滑、营收增长，主要系受储能电池柜产量增加、光伏逆变器箱体等产品产量减少的影响，具有合理性。

（二）轨道交通领域产量下滑、营收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轨道交通领域产量、营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轨道交通领域产量	1.33	8.53	-27.77%	11.81	-68.50%	37.49
轨道交通领域收入	198.63	1,870.23	-26.89%	2,557.99	-32.34%	3,780.43
其中：高铁空调风道系列	38.92	98.47	-84.58%	638.48	-48.09%	1,229.86
城市轨道交通系列	156.80	1,377.79	-18.58%	1,692.19	116.59%	781.27
高铁座椅系列	2.90	104.55	0.71%	103.81	-74.27%	403.47
城际列车座椅系列	-	176.75	107.23%	85.29	-91.39%	990.34

报告期内，公司在半导体设备领域需求快速增长、整体产能紧张的情况下，

综合考虑回款时间、毛利率水平等因素，主动缩减了轨道交通领域业务，减少了轨道交通领域产品的生产，从而使得轨道交通领域产品产量、营收均呈下降趋势。

2020年，公司轨道交通领域产量同比下降68.50%、营收同比下降32.34%，营收下降幅度小于产量下降幅度的原因主要为产品结构变动的影响：公司当年主动减少了高铁座椅系列、城际列车座椅系列等单价较低、回款较慢产品的接单生产。

2021年，轨道交通领域产量、营收下降幅度相近，主要系高铁空调风道系列产品产量、营收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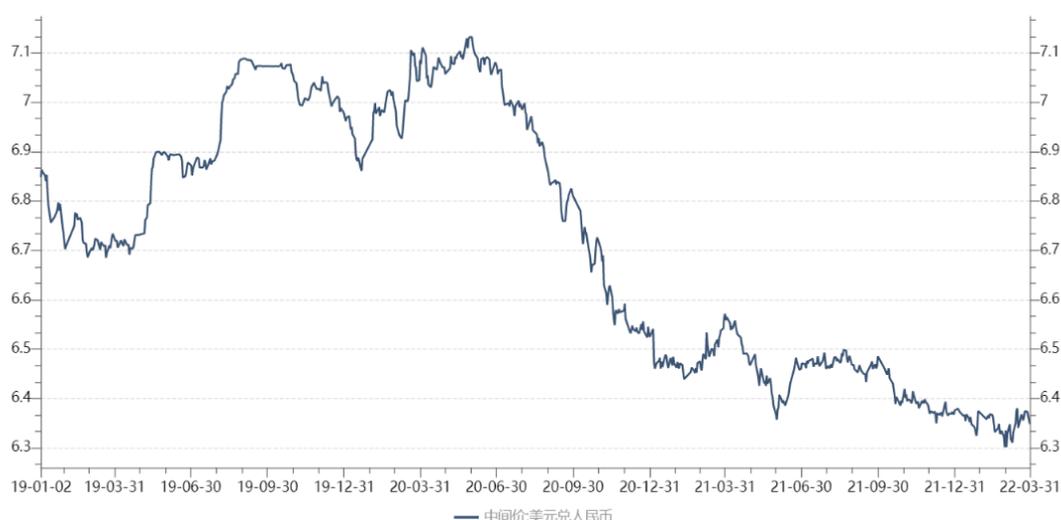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轨道交通领域产量下滑、营收下降，主要系公司主动缩减轨道交通领域业务所致，营收变动与产量变动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三、说明半导体设备领域和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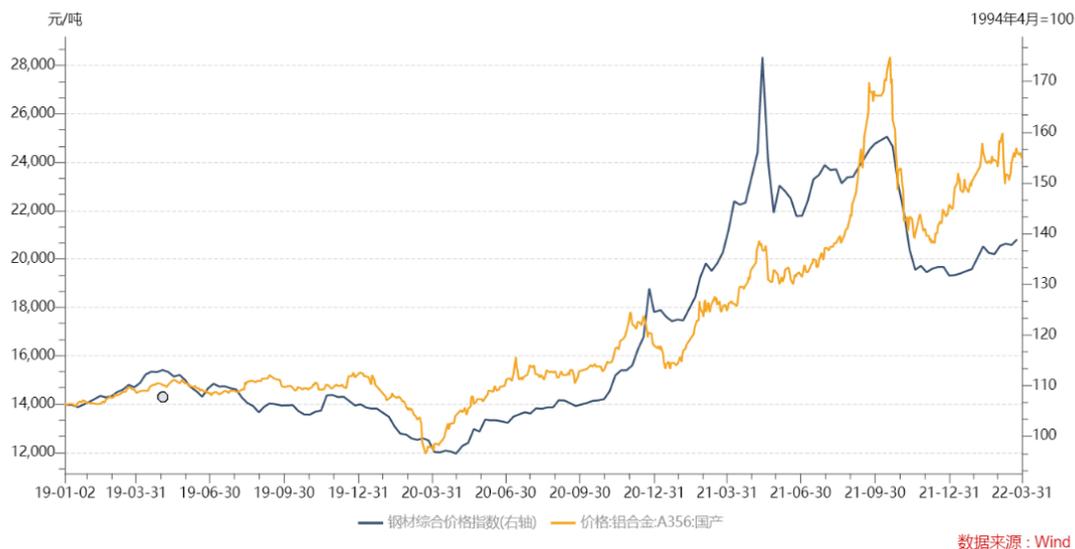
（一）半导体设备领域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半导体设备领域毛利率分别为58.32%、56.50%、51.73%和49.72%，呈逐年下降态势。

报告期内，半导体设备领域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影响因素包括：汇率波动、主要原材料价格涨跌以及具体产品结构的变化。



数据来源：Wind



2020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总体在6.6-7.1之间宽幅震荡，汇率波动情况总体与2019年不存在显著差异；钢材、铝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较2019年未发生明显变化。2020年，半导体设备领域毛利率同比下降1.82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公司当年开始批量销售SM3系列产品，全年实现收入918万元，因该系列产品生产时外协工序较多，且使用的喷漆由国外进口，成本相对较高，使其毛利率相对较低，从而拉低了半导体设备领域总体的毛利率水平。

2021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总体位于6.4-6.5左右水平，较2020年有所下降，使得相关产品人民币价格下行；钢材、铝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明显，推动相关产品成本上升。受此影响，2021年半导体设备领域毛利率同比下降4.77个百分点。

2022年1-3月，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进一步下行，钢材、铝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态势放缓，使得2022年1-3月半导体设备领域毛利率较2021年下降2.01个百分点。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半导体设备领域毛利率持续下降，主要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主要原材料价格涨跌以及具体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具有合理性。

（二）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毛利率分别为22.79%、21.61%、18.36%和13.33%，具体产品主要包括光伏逆变器箱体、电气开关柜系列、储能式逆变器系列和储能电池柜系列，不同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电气开关柜系

列产品的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其他产品的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具体产品结构的变化以及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涨跌。

2020年，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毛利率较2019年下降1.18个百分点，保持相对稳定，主要原因为：毛利率相对较低的储能式逆变器系列产品收入占比由2019年的8.05%上升至14.97%，使得该业务领域毛利率略有下降。

2021年，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毛利率较2020年下降3.2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1）毛利率相对较低的新产品储能电池柜销售占比上升，公司当年储能电池柜产品实现收入3,262.23万元，占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收入的比例为32.42%；（2）碳钢、不锈钢、铝材等原材料价格上涨，推动单位成本上升，使得毛利率有所下降。

2022年1季度，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毛利率较2021年下降5.0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毛利率相对较低的储能电池柜产品收入占比由2021年的32.42%上升至50.41%，使得该业务领域毛利率下降。

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主要产品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具体参见本反馈回复“问题5”之“二、结合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营收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之“（一）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产量下滑、营收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毛利率持续下降具有合理性。

四、定量分析报告期各项费用支出与公司经营及营业收入是否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96.48	1.48	1,054.51	1.99	1,036.77	2.81	882.22	2.84
管理费用	724.40	5.45	3,337.19	6.30	2,297.47	6.24	1,907.27	6.14
研发费用	367.80	2.77	1,673.52	3.16	1,414.84	3.84	1,357.71	4.37
财务费用	160.04	1.20	595.90	1.12	760.61	2.07	-266.05	-0.86
合 计	1,448.72	10.90	6,661.12	12.57	5,509.70	14.96	3,881.15	12.50

注：占比指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 3,881.15 万元、5,509.70 万元、6,661.12 万元和 1,448.72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50%、14.96%、12.57% 和 10.90%；2020 年期间费用率水平相对较高，主要是由于当年四季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跌，使得财务费用-汇兑损失增加。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期间费用总额、营业收入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31.01% 和 30.65%，两者相近。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较为稳定，与营业收入规模增长相匹配。

（一）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各项明细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资及附加	161.30	1.21	744.19	1.40	517.21	1.40	456.77	1.47
运杂费	-	-	-	-	242.95	0.66	158.60	0.51
业务招待费	13.97	0.11	174.41	0.33	142.14	0.39	123.86	0.40
宣传费	-	-	-	-	5.43	0.01	6.52	0.02
差旅费	1.06	0.01	9.64	0.02	8.20	0.02	36.01	0.12
办公及通讯费	2.57	0.02	21.98	0.04	15.58	0.04	16.97	0.05
其他	17.59	0.13	104.28	0.20	105.27	0.29	83.49	0.27
合计	196.48	1.48	1,054.51	1.99	1,036.77	2.81	882.22	2.84
不含运杂费	196.48	1.48	1,054.51	1.99	793.82	2.16	723.62	2.33

注：占比指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及附加、业务招待费、运杂费等，报告期各期金额分别为 882.22 万元、1,036.77 万元、1,054.51 万元和 196.4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4%、2.81%、1.99% 和 1.48%。

2021 年，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要求，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将其自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报告期各期，剔除运杂费影响后，公司销售费用总体呈上升趋势，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3%、2.16%、1.99% 和 1.48%，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基本匹配。

2020 年，剔除运杂费影响后，销售费用率较 2019 年下降 0.17 个百分点，主

要是由于受疫情影响，差旅费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减少。

2021年，剔除运杂费影响后，销售费用率较2020年下降0.17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当年外销收入增长较多，而业务招待费主要面向境内客户，从而使得业务招待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

2022年一季度，销售费用率较2021年下降0.51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受春节假期、疫情等因素影响，员工奖金计提较少，业务招待活动较少，从而使得工资及附加、业务招待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

报告期各期，公司运杂费金额分别为158.60万元、242.95万元、464.47万元和133.6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51%、0.66%、0.88%和1.01%，呈逐年上升态势，主要系受疫情、油价上涨影响，内外销货运费用均有所上涨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变动与营业收入规模增长相匹配。

（二）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各项明细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资及附加	431.72	3.25	1,798.88	3.39	1,120.79	3.04	1,046.07	3.37
中介机构咨询费	46.70	0.35	208.49	0.39	331.23	0.90	100.17	0.32
折旧及摊销	89.12	0.67	407.37	0.77	321.73	0.87	307.38	0.99
业务招待费	29.19	0.22	308.78	0.58	69.00	0.19	53.85	0.17
水电费	21.00	0.16	88.54	0.17	63.32	0.17	58.04	0.19
差旅费	2.44	0.02	46.70	0.09	63.87	0.17	78.37	0.25
车辆费	55.28	0.42	51.69	0.10	70.37	0.19	66.01	0.21
办公费	14.66	0.11	74.96	0.14	51.62	0.14	57.80	0.19
各项税金	-	-	11.62	0.02	6.98	0.02	6.89	0.02
其他	34.29	0.26	340.17	0.64	198.55	0.54	132.68	0.43
合计	724.40	5.45	3,337.19	6.30	2,297.47	6.24	1,907.27	6.14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工资及附加、中介机构咨询费、折旧及摊销、业务招待费等费用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907.27万元、2,297.47万元、

3,337.19 万元和 724.4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4%、6.24%、6.30% 和 5.45%，总体较为稳定，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基本匹配。

2020 年，管理费用率较 2019 年略有增加，其中：（1）工资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 0.33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因疫情影响，当年 2 月-12 月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的单位缴费部分免于缴纳；（2）中介机构咨询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增加 0.58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处于上市阶段，当年公关咨询服务费用增加。

2021 年，管理费用率较 2020 年略有增加，其中：（1）工资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上升、中介机构咨询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两者与 2019 年水平相近；（2）业务招待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上升 0.39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上市相关招待费用增加。

2022 年一季度，管理费用率较 2021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受春节假期、疫情等因素影响，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费用发生较少。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变动与营业收入规模增长相匹配。

（三）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357.71 万元、1,414.84 万元、1,673.52 万元和 367.80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7%、3.84%、3.16% 和 2.77%。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材料及动力消耗	115.91	672.14	567.50	535.07
工资及附加	225.92	897.09	658.30	613.41
折旧及摊销	18.15	79.39	159.19	159.80
其他	7.82	24.90	29.85	49.44
合计	367.80	1,673.52	1,414.84	1,357.71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材料及动力消耗和工资及附加构成，总体呈逐年上升趋势。其中，2021 年度研发费用折旧摊销金额较上年下降 50.13%，主要受部分机器设备折旧已足额计提的影响。

综上，公司研发费用变动与营业收入规模增长趋势总体相匹配。

（四）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266.05 万元、760.61 万元、595.90 万元和 160.04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86%、2.07%、1.12%和 1.2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5.24	9.66	16.87	82.92
减：利息收入	27.88	199.16	91.17	134.25
汇兑损益	179.02	775.93	826.32	-221.91
手续费及其他	3.65	9.47	8.59	7.18
合计	160.04	595.90	760.61	-266.0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受货币资金利息收入和外币业务汇兑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利息收入金额分别为 134.25 万元、91.17 万元、199.16 万元和 27.88 万元，与货币资金月均余额规模相匹配，具体参见本反馈意见回复问题 4 之“一、货币资金（含定期存单、理财产品等，下同）具体存放情况，……，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相关内容。

报告期各期，汇兑损失金额分别为-221.91 万元、826.32 万元、775.93 万元和 179.02 万元，与各期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变动走势相吻合。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变动与实际经营及营业收入匹配。

五、补充说明报告期毛利率变动趋势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保持一致，期间费用率波动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一致

（一）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变动趋势情况

1、综合毛利率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毛利率情况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毛利率情况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宝馨科技 (002514)	火电调峰领域、光伏领域、 新能源及电力设施精密数 控钣金结构件领域、节能 环保领域	23.87	22.35	14.02	34.14
科森科技 (603626)	消费电子产品精密模具领 域、医疗器械领域、汽车 电池模组领域	14.61	18.29	16.30	18.19
通润装备 (002150)	金属工具箱柜领域、消费 电子产品钣金件领域、输 配电控制设备领域	20.68	21.64	27.05	28.17
今创集团 (603680)	轨道交通领域	22.35	27.12	28.54	31.86
平均值		20.38	22.35	21.48	28.09
本公司		34.73	39.42	39.85	34.91

注：以上数据来源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

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定制化程度等有所不同，其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公司以“小批量、多品种、工艺复杂、精密度高”的精密金属制造为业务特征，专注于高毛利的半导体设备业务领域，报告期内半导体设备领域相关产品收入占比不断上升，是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核心因素。

2、毛利率变动趋势情况

2020年度，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较2019年度普遍呈下降趋势，公司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如下：

(1) 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细分行业领域影响。受光伏行业湿化学制程设备项目周期性及节能环保板块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宝馨科技2020年毛利率大幅下降；受益于全球半导体市场的恢复增长，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收入占比上升，使得公司2020年毛利率有所上升。

(2) 可比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符合条件的运输费用计入营业成本，使得毛利率有所下降。公司2021年4月首发上市，为保持审核期间财务数据的可比性，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2021年度，受半导体设备领域收入占比上升、毛利率水平下降等因素影响，

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略有下降，与通润装备、今创集团等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宝馨科技 2021 年毛利率水平上升，主要系受节能环保板块相关业务回暖的影响；科森科技 2021 年毛利率水平上升，主要系受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医疗手术器械结构件收入增加的影响。

2022 年一季度，受毛利率相对较低的新能源及电力设备产品收入占比上升的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较 2021 年有所下降，与科森科技、通润装备和今创集团等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异常差异。

（二）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期间费用率波动情况

1、销售费用率波动情况

公司名称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宝馨科技（002514）	2.04%	3.85%	8.32%	6.17%
科森科技（603626）	1.17%	1.12%	1.34%	3.08%
通润装备（002150）	2.36%	1.52%	1.51%	4.02%
今创集团（603680）	3.64%	4.06%	3.19%	6.58%
平均值	2.30%	2.64%	3.59%	4.96%
华亚智能	1.48%	1.99%	2.81%	2.84%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长，销售费用率呈下降趋势，2021 年及 2022 年 1 季度销售费用率下降较多主要系 2021 年起运输费根据新收入会计准则计入营业成本核算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波动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变动趋势一致。

宝馨科技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市场竞争、产品验收周期性等因素影响，当期营业收入同比下降较多，使得当期销售费用率有所上升。今创集团 2021 年销售费用率上升主要系其子公司今创电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及当期售后检测服务费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率波动情况

公司名称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	-----------	-------	-------	-------

宝馨科技（002514）	10.20%	12.37%	14.56%	7.90%
科森科技（603626）	5.92%	5.85%	6.99%	10.87%
通润装备（002150）	7.02%	6.67%	7.12%	7.51%
今创集团（603680）	7.95%	6.88%	8.07%	8.99%
平均值	7.77%	7.94%	9.19%	8.82%
华亚智能	5.45%	6.30%	6.24%	6.1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总体较为稳定，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基本匹配。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报告期内存在一定波动，具体来看：宝馨科技管理费用率水平总体较高，主要系其规模较大，子公司数量较多，管理投入较多所致，其中 2020 年管理费用率上升主要受当期营业收入下降影响；科森科技报告期内管理费用金额较为稳定，随着营业收入增长，管理费用率总体呈下降趋势；今创集团 2021 年管理费用率水平下降主要受当期营业收入下降，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股份支付费用冲回所致。

3、研发费用率波动情况

公司名称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宝馨科技（002514）	3.02%	3.79%	10.99%	6.48%
科森科技（603626）	4.26%	5.66%	5.87%	8.51%
通润装备（002150）	0.26%	0.41%	0.59%	0.49%
今创集团（603680）	4.26%	4.86%	4.48%	4.90%
平均值	2.95%	3.68%	5.48%	5.10%
华亚智能	2.77%	3.16%	3.84%	4.37%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逐年增长，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研发费用率呈下降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变动趋势相近。

宝馨科技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率水平波动较大主要系其 2019 年及 2020 年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使得研发费用率水平较高，2021 年开始，研发人员及研发项目有所精简，使得研发费用率水平下降。若剔除宝馨科技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水平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相近。

4、财务费用率波动情况

公司名称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	--------------	--------	--------	--------

宝馨科技（002514）	4.01%	4.16%	5.98%	3.69%
科森科技（603626）	2.16%	2.40%	3.01%	3.18%
通润装备（002150）	0.49%	0.69%	2.60%	-0.65%
今创集团（603680）	3.72%	1.70%	3.12%	2.12%
平均值	2.60%	2.24%	3.68%	2.08%
华亚智能	1.20%	1.12%	2.07%	-0.86%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水平有所波动，主要系受外币业务汇兑损益影响。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财务费用率水平较低，主要系公司有息负债规模较小，各期利息支出较少。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波动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异常差异。

六、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对发行人财务总监进行访谈，了解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行业的发展现状和趋势以及公司收入增长的原因等内容；

2、获取发行人主要生产设备的计划开工时间和实际开工时间数据，分析发行人主要生产设备产能、产能利用率与营业收入增长的匹配关系；

3、获取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予以分析性复核，根据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分地区、分季度以及分客户的构成情况，分析发行人分产品、分地区、分季度以及分客户构成情况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及其原因，并对主要客户收入履行细节测试程序；

4、获取发行人各项期间费用明细表予以分析性复核，测算分析销售人员、管理人员的薪酬变动情况，并对大额费用支出履行细节测试程序；

5、查阅发行人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等公开披露文件，了解其报告期内的可比产品毛利率、期间费用率等情况，并进行对比分析。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半导体设备领域，与相关产品下游订单需求、销售数量和单价的变动情况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2、报告期内，发行人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产量下滑、营收增长，主要系受储能电池柜产量增加、光伏逆变器箱体和电气开关柜系列等产品产量减少的影响，具有合理性；轨道交通领域产量下滑、营收下降，主要系公司主动缩减轨道交通领域业务所致，营收变动与产量变动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3、报告期内，发行人半导体设备领域、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毛利率持续下降，主要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主要原材料价格涨跌以及具体产品结构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合理性；

4、报告期内，发行人各项期间费用变动与实际经营及营业收入匹配；

5、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变动趋势、期间费用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异常差异。

问题 6

根据申请文件，申请人在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和轨道交通领域出现了产量大幅下滑情形，在半导体设备领域出现了产量大幅上升情形。请申请人补充说明生产线是各业务领域专用生产线还是通用生产线，若是通用生产线，请说明生产线产能利用率；若是专用生产线，请说明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领域和轨道交通领域相关生产线是否已部分废弃，相关资产减值是否充分谨慎。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生产线是各业务领域专用生产线还是通用生产线

（一）发行人生产线为通用生产线

公司各业务领域结构件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相近，均包括冲压、折弯、切割、CNC 加工、焊接等工艺环节，公司可根据实际订单情况，合理安排各业务领域结构件产品的生产。公司生产线为通用生产线。

（二）生产线产能利用率情况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的主要工序涉及数控冲压、激光切割、数控折弯、机械加工、高精度焊接等工序。因此，公司通过上述工序主要机器设备开工率来衡量生产线产能利用率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机器设备的开工率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焊接车间	94.13%	91.19%	96.95%	96.45%
数控折弯	75.96%	86.77%	84.81%	81.85%
数控冲床	83.72%	80.66%	77.70%	84.75%
激光切割	84.57%	92.60%	92.21%	89.63%
加工中心	97.37%	95.83%	95.12%	88.09%

注 1：设备开工率=设备实际开机时间/设备计划开工时间。其中设备实际开机时间已扣除计划停工、非计划停工、设备维修、电力检修等未开工时间。设备计划开机时间分为两类，其中焊接车间、数控折弯、数控冲床为单班制生产；激光切割及加工中心为两班制生产。

注 2：焊接车间产能限制性因素为人工，以生产工人的实际出勤时间计算对应的开工率。

设备开工率受设备数量变化、公司订单量及订单产品结构变化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数控冲压、激光切割、数控折弯、精密焊接、加工中心生产设备开工率均较高，加工中心、焊接车间等工序的开工率已近饱和。

2022 年 1-3 月，数控折弯及激光切割的主要设备开工率有所下降，主要系由于：

1、公司 2020 年下半年新购置数控激光切割机、大族激光切管机、数控液压板料折弯机等设备，相关工序的计划开机时间有所增加；

2、公司受所在地区疫情及春节假期影响，现场操作职工及工作时长有所减少，且为保证产品如期交付，公司针对订单增长而耗用人力较多的储能电气柜等产品，适当减少了数控折弯、激光切割等前道工序，转为购买零部件进行 CNC 加工、焊接等后道工序加工。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线不存在闲置、废弃等需要计提资产减值的情况，相关资产减值计提充分谨慎。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公司生产过程中的主要工序以及涉及的主要机器设备；
- 2、获取主要机器设备的计划开机时间、实际开机时间统计表及员工出勤记录；
- 3、执行固定资产抽盘程序，现场查看固定资产状态，核查是否存在闲置或毁损的情况，并在盘点过程中向生产、人员了解机器设备运行情况，判断是否存在固定资产减值迹象。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 1、发行人生产线为通用生产线，主要工序相关机器设备开工率均较高；
- 2、发行人生产线不存在闲置、废弃等需要计提资产减值的情况，相关资产减值计提充分谨慎。

问题 7.

根据申请文件，申请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期末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1444.43 万元、2271.88 万元、4411.68 万元和 7741.58 万元。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2020 年开始应付票据余额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应付票据对手方性质、交易金额等具体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情形。（2）申请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和应收票据质押具体情况，与开票银行是否有票据托收协议。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2020 年开始应付票据余额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应付票据对手方性质、交易金额等具体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情形

(一) 2020 年开始应付票据余额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应付票据期初余额①	4,411.68	2,271.88	1,444.43	-
当期新增开票金额②	5,046.00	6,768.04	4,711.68	3,327.52
当期兑付减少金额③	1,716.10	4,628.24	3,884.23	1,883.09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①+②-③	7,741.58	4,411.68	2,271.88	1,444.43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增长和业务扩张，原材料采购总额大幅增加。应付票据作为公司与供应商结算的主要方式之一，各期开票金额随采购总额的增加而增加，从而使得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余额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开票金额与原材料采购总额的匹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应付票据开票金额	5,046.00	6,768.04	4,711.68	3,327.52
原材料采购总额	7,608.33	30,006.72	17,662.23	15,520.50
应付票据开票金额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16.58%	22.56%	26.68%	21.44%

注：2022 年 1-3 月开票金额占比已年化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开票金额与原材料采购总额的增长趋势基本一致，应付票据开票金额逐年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采购规模逐年增加；公司综合考虑财务成本，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保证金及票据池融资方式，扩大票据结算规模，使得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快速增长，具有合理性。

(二) 结合应付票据对手方性质、交易金额等具体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情形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开票金额前十大对手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 年一季度				
序号	对手方	性质	当期开票金额	当期采购金额
1	苏州固新钣金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1,184.71	546.46
2	苏州工业园区明春精密机械厂	零配件供应商	431.04	254.68
3	苏州工业园区博治贸易有限公司	金属原材料供应商	214.09	208.64
4	苏州市鑫龙净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196.77	186.65
5	上海开栎贸易有限公司	五金件供应商	189.67	246.35
6	苏州博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供应商	175.00	159.52
7	速来福金属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119.25	41.48
8	苏州苏曼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五金件供应商	117.24	142.35
9	苏州朗和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供应商	106.58	117.85
10	苏州百佳名机械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104.42	64.52
小计			2,838.77	1,968.50
2021 年度				
序号	对手方	性质	当期开票金额	当期采购金额
1	苏州固新钣金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389.33	1,904.20
2	苏州市鑫龙净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388.53	854.29
3	苏州博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供应商	303.18	746.13
4	上海开栎贸易有限公司	五金件供应商	275.10	1,102.58
5	速来福金属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248.44	436.74
6	上海润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金属原材料供应商	247.22	394.02
7	苏州工业园区博治贸易有限公司	金属原材料供应商	242.86	988.13
8	苏州联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223.94	517.57
9	苏州朗和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供应商	208.72	338.35
10	苏州蒙戈莱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五金件供应商	196.00	339.87
小计			2,723.32	7,621.87
2020 年度				
序号	对手方	性质	当期开票金额	当期采购金额
1	江苏迪昊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700.24	1,309.60
2	苏州工业园区明春精密机械厂	零配件供应商	322.18	575.53
3	苏州市鑫龙净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277.25	420.47
4	苏州鲁卡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241.68	678.48
5	常州安帝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服务商	236.75	150.25

6	苏州博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供应商	233.08	398.42
7	苏州工业园区华煜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210.13	464.07
8	速来福金属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203.7	589.42
9	苏州朗和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供应商	157.58	214.16
10	江苏金汇铝板带有限公司	金属原材料供应商	131.39	335.82
小计			2,713.98	5,136.22
2019 年度				
序号	对手方	性质	当期开票金额	当期采购金额
1	苏州市迪飞特电子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622.89	1,032.51
2	常州安帝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服务商	151.69	223.48
3	苏州博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供应商	143.38	291.2
4	无锡市泰硕不锈钢有限公司	金属原材料供应商	123.46	628.74
5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富鑫精密五金厂	零配件供应商	117.53	154.04
6	苏州市沪工工具厂	零配件供应商	111.82	163.84
7	苏州明斯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94.85	205.66
8	苏州工业园区华煜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零配件供应商	93.76	581.93
9	无锡市阿曼达机电有限公司	五金件供应商	83.19	214.86
10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材料供应商	83.1	184.64
小计			1,625.67	3,680.90

注：当期开票金额大于当期采购金额系开票金额包含部分前一年度采购未支付款项，开票金额与交易规模相匹配。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票据主要用于与原材料供应商结算货款，应付票据开票金额与采购交易规模相匹配，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情形。

二、申请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和应收票据质押具体情况，与开票银行是否有票据托收协议

（一）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和应收票据质押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埭支行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合作开展票据池业务，通过质押应收票据、定期存单及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票据池票据质押额度及定期存单质押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部分按一定比例缴纳保证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定期存单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应收票据质押①	416.82	1,071.27	2,412.40	1,513.53
定期存单质押②	6,665.61	1,275.14	-	-
质押金额合计①+②	7,082.43	2,346.41	2,412.40	1,513.53
应付票据余额③	7,741.58	4,411.68	2,271.88	1,444.43
占比（①+②）/③	91.49%	53.19%	106.19%	104.78%

注：应收票据质押余额包含当期质押票据到期后托收转入保证金账户金额

由上表，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及定期存单质押比例分别为 104.78%、106.19%、53.19%及 91.49%，其中 2021 年及 2022 年 1-3 月，因公司票据开具规模扩大，票据池额度存在敞口，公司按与银行约定存入一定比例保证金，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应付票据敞口余额	保证金余额[注]	保证金比例
2022年3月31日	659.15	111.57	16.92%
2021年12月31日	2,065.27	206.89	10.02%

注：上表保证金余额与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的差异，主要系质押票据到期后托收转入保证金账户的金额。

由上表，公司 2021 年及 2022 年 1 季度保证金比例分别为 10.02% 及 16.92%，主要系公司自 2021 年上市以来，整体实力和信用进一步提高，与银行约定的承兑保证金缴存比例较低，一般为 10%。2022 年 1 季度保证金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当期定期存单质押余额较高，应付票据敞口余额较小。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定期存单质押情况及银行保证金比例与应付票据开具规模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二）与开票银行是否有票据托收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埭支行等开票银行签订了票据托收相关协议，具体如下：

根据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的《票据池业务合作及票据质押协议》约定：“公司交由银行托管的纸质票据，如在票据到期日 10 日前仍未办理取票业务，则视为公司委托银行就该票据进行委托收款。银行收回款项后，

约定收回款项进入公司在银行开立的结算账户”。

根据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埭支行签署的《票据池业务服务协议》约定：“公司及其附属单位可以就代保管票据申请办理票据托收，由银行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苏州银行相关的业务操作规程办理。”

实务中，若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早于对应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公司在银行系统操作界面委托银行办理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委托收款，并委托银行将汇票汇款转入公司在银行开立的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公司应付票据明细账及备查簿，抽查应付票据流转及登记信息，抽查应付票据对应单位与公司之间的购销合同，核实是否具有真实交易背景；
- 2、抽查开具大额票据相对应的交易合同、入库单、付款凭证、发票；
- 3、获取公司报告期内应付票据的银行承兑协议、票据池协议或银行授信审批文件等，检查存入银行的承兑保证金是否与其他货币资金科目相关明细金额一致；
- 4、对公司开立的所有银行账户进行函证，核实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明细、保证金余额、票据质押情况等信息与公司账面金额是否一致。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 1、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业绩增长，采购规模扩大，公司综合考虑财务成本，扩大票据结算规模，使得票据余额逐年增加，具有合理性；
- 2、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票据主要用于与原材料供应商结算货款，发行人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情形；
- 3、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定期存单质押情况及银行保证金比例具有合

理性，公司与相关开票银行签订了票据托收相关协议。

问题 8

根据申请文件，报告期内申请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均较高。请申请人：（1）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对比等分析最近一年一期末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金额较高且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账龄、应收账款周转率、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2）补充说明报告期内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相一致，是否存在库存积压等情况，结合存货周转率、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销售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补充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对比等分析最近一年一期末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金额较高且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账龄、应收账款周转率、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一）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对比等分析最近一年一期末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金额较高且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业务模式

公司的业务模式为定制化的供应链合约制造业务模式，即通过供应商资格认证等程序进入客户供应链系统，之后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进行产品认证、生产和销售。定制化的供应链合约制造业务模式贯穿于公司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即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和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末 /2022年1-3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	------------------------	-------------------	-------------------	-------------------

应收票据余额	652.80	663.56	3,207.74	2,737.08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7,941.31	21,450.27	11,687.25	13,502.70
营业收入	13,295.24	53,011.33	36,832.33	31,055.11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计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96%	41.72%	40.44%	52.29%

注：2022年1-3月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计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作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计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2.29%、40.44%、41.72%和34.96%，总体较为稳定，未发生明显不利变化。2020年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计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主动收缩轨道交通领域业务，受行业特性影响，轨道交通领域客户回款周期相对较长。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计余额虽然有较大增幅，但是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1.72%和34.96%，相较其他年度未有明显上升。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计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受营业收入规模上升的影响。

2、信用政策

公司客户主要为各领域内信誉较高的知名企业，公司通常会给予30天到120天的信用期。报告期内，公司对境内境外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于1年以内（账龄1年以内余额占比均在94%以上），账龄分布与公司信用政策不存在明显差异。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72	3.20	2.92	2.35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132.35	112.52	123.10	152.91

注：2022年1-3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作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情况不存在明显不利变化，具体如下：

2019年度应收账款周转天数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受轨道交通领域所属行业特征及产品特殊性影响，该领域部分客户回款较慢；半导体设备领域部分客户因其内部暂时性流程较慢、延迟结算，使得回款周期变长。

2020年度、2021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与主要客户合同约定的收款

进度基本匹配。

2022年1季度应收账款周转天数略高于信用期，主要系：（1）一季度恰逢春节假期，营业收入一般少于其他季度；（2）受到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回款进度有所放缓。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应收账款周转情况正常，与信用政策基本匹配。

3、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和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2年3月末 /2022年1-3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宝馨科技	61.49	59.68	76.45	55.07
科森科技	47.98	48.52	48.69	50.06
通润装备	15.41	18.93	16.92	17.63
今创集团	76.19	71.14	81.02	67.09
平均值	50.27	49.57	55.77	47.46
华亚智能	34.96	41.72	40.44	52.29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2年3月末数据以应收账款净额列示，占营业收入比例按年化列示。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与科森科技相近，总体表现良好。

综上所述，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且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业务模式、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未发生明显不利变化，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不存在明显异常情形。

（二）结合账龄、应收账款周转率、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按照账龄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7,185.97	95.79	20,843.35	97.17	11,055.91	94.60	12,825.40	94.98
1-2年	331.77	1.85	183.53	0.86	408.83	3.50	561.25	4.16
2-3年	247.33	1.38	220.89	1.03	157.01	1.34	66.84	0.49
3年以上	176.23	0.98	202.51	0.94	65.50	0.56	49.22	0.36
合计	17,941.31	100.00	21,450.27	100.00	11,687.25	100.00	13,502.70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于一年以内，余额占比分别为94.98%、94.60%、97.17%和95.79%，账龄一年以内余额占比保持稳定，期限结构合理，产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坏账准备计提余额分别为780.03万元、737.69万元、1,373.47万元和1,192.37万元，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77.30万元、631.34万元、606.92万元和755.34万元。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足以覆盖账龄1年以上应收账款，不存在坏账准备未计提充分的情形。

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账龄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高，不存在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的大额应收账款。

单位：%

公司简称	账龄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宝馨科技	65.15	59.35	73.73
科森科技	95.64	98.98	98.67
通润装备	92.78	79.66	80.85
今创集团	81.44	82.63	88.83
平均值	83.75	80.16	85.52
华亚智能	97.17	94.60	94.98

2、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宝馨科技	1.98	1.70	1.50	2.05
	科森科技	2.00	2.25	2.62	1.79
	通润装备	5.86	6.60	6.76	6.92
	今创集团	1.39	1.51	1.81	1.65
	平均值	2.81	3.02	3.17	3.10
	华亚智能	2.72	3.20	2.92	2.35

注：2022年1-3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按年化列示，同行业可比公司2022年3月末应收账款以账面净额计量。

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上升，周转效率良好。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通润装备，主要是由于通润装备收入以金属工具箱柜产品出口为主，回款周期较短。剔除通润装备后，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平均值分别为1.83、1.98、1.82、1.79，低于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风险相对较小。

3、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情况

公司与可比公司科森科技、通润装备及今创集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类似，其中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的，主要为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的，主要按照账龄等特征划分，考虑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宝馨科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发行人及其他三家可比公司略有不同。宝馨科技对于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的，根据业务类型、应收账款逾期账龄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公司与可比公司按照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简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0-6个月	7-12个月					
科森科技	3.00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今创集团	3.00	3.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平均值	3.00	4.00	15.00	35.00	75.00	90.00	100.00
华亚智能	5.00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通润装备未在公开资料中披露不同账龄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因此未予比较。

公司按照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相近，与科森科技基本处于同一水平，高于今创集团。

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明显差异，符合行业惯例。

4、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按组合划分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单位：%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宝馨科技	12.58	15.95	9.75
科森科技	3.09	3.24	3.21
通润装备	6.97	12.18	12.34
今创集团	7.70	7.11	6.59
平均值	7.59	9.62	7.97
华亚智能	6.12	5.78	5.78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 2022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因此未予比较。

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宝馨科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节能环保行业整体经营环境的变化，行业付款周期变长，导致应收账款逾期金额较大，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高。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通润装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应收账款余额占比相对较高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领域客户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导致该领域长账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相对较高。

剔除上述因素后，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符合行业特征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二、补充说明报告期内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相一致，是否存在库存积压等情况，结合存货周转率、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销售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补充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一）报告期内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相一致，是否存在库存积压等情况

1、报告期内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3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原材料	3,413.24	24.42	3,395.93	27.00	1,976.78	31.67	1,679.73	31.09
周转材料	117.05	0.84	110.89	0.88	90.01	1.44	87.76	1.62
在产品	2,781.41	19.90	2,648.99	21.06	1,213.02	19.43	1,025.13	18.98
产成品	7,663.33	54.84	6,423.90	51.07	2,962.82	47.46	2,609.32	48.30
合计	13,975.03	100.00	12,579.71	100.00	6,242.63	100.00	5,401.9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受在手订单总量、订单生产进度和客户验收进度等因素影响，存货各构成项目的余额和比重有所不同，存货结构总体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3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分别增加840.70万元、6,337.08万元和1,395.32万元，增幅分别为15.56%、101.51%和11.09%，主要系受半导体设备等领域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在手订单大幅增加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实行以订单为导向的生产模式和采购模式，同时结合生产周期、客户需求预测，制定相关的备货计划。截至2022年6月末，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期后结转/销售比例分别为84.52%、82.64%、81.96%和73.07%，大部分存货均有订单支撑且已实现期后结转/销售。未结转/销售部分主要为呆滞原材料及因客户采购计划变更等因素导致长期未发出的库存商品，该等存货均已按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充分计提了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主要存货类别余额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1）原材料余额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1,679.73 万元、1,976.78 万元、3,395.93 万元和 3,413.24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31.09%、31.67%、27.00% 和 24.42%，主要为铝材、碳钢、不锈钢等金属原材料、定制零配件以及各类五金件等。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及采购计划，采购周期通常保持在一至四周，公司结合产品交货与采购周期进行主要原材料的备货。

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分别增加 297.05 万元、1,419.16 万元，2021 年末涨幅较大，主要原因为：2021 年度，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较快，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3.93%，且客户订单需求持续旺盛，公司为应对客户订单的增加趋势，相应增加了原材料的采购备货。

（2）在产品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1,025.13 万元、1,213.02 万元、2,648.99 万元和 2,781.41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18.98%、19.43%、21.06% 和 19.90%。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通常为二至六周。

报告期各期末，随着在产订单的增加，生产规模有所扩大，公司在产品持续增加。

2020 年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87.89 万元，涨幅 18.33%，主要系地铁牵引系统客户及半导体设备领域部分客户在产订单增加。2021 年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435.97 万元，涨幅 118.38%，涨幅较大，主要系 2021 年度，公司新能源及电力设备客户储能电池柜订单实现放量增长，期末在产品增加较多；半导体设备领域客户收入持续增加，期末在产品略有增加。

（3）产成品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产成品账面余额为 2,609.32 万元、2,962.82 万元、6,423.90 万元和 7,663.33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48.30%、47.46%、51.07% 及 54.84%，有所波动。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3月末，公司产成品余额较上年末增幅分别为13.55%、116.82%及19.29%，其中2021年度涨幅较大，主要受益于公司半导体设备核心客户需求持续旺盛，以及新能源及电力设备客户储能电池柜产品订单放量增长，年末在手订单充裕，生产计划稳步进行；同时受疫情影响，物流发运延后，使得期末产成品金额有所增加。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较大具有合理性。

2、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相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简称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货余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存货余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存货余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宝馨科技	18,308.03	28.86	20,401.93	41.17	20,763.41	25.10
科森科技	38,808.48	9.36	51,957.09	14.99	24,916.94	11.71
通润装备	34,710.83	18.07	18,956.27	13.31	14,120.60	9.59
今创集团	164,384.31	43.32	165,833.49	42.77	148,302.60	39.52
平均值	64,052.91	24.90	64,287.19	28.06	52,025.89	21.48
华亚智能	12,579.71	23.73	6,242.63	16.95	5,401.93	17.39

注：2022年1-3月，同行业上市公司未披露存货账面余额数据，故未予比较。

2019至2021年，公司各年末存货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7.39%、16.95%及23.73%。2021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受半导体设备等领域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在手订单大幅增加的影响，原材料、产成品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明显差异，总体高于科森科技、通润装备，低于今创集团、宝馨科技，主要因为：公司产品具有“小批量、多品种、工艺复杂、精密度高”的定制化特点，产品生产周期及客户验收周期相对较长；科森科技和通润装备偏重于批量化产品的生产，生产周期相对较短。

今创集团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主要

产品包括车辆配套的电气、内装和设备产品，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验收周期更长。

宝馨科技采用总部-制造基地的经营模式，各制造基地均保有一定的存货储备以保证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

综上，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存货余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存在异常情形，符合公司业务模式及实际经营情况。

3、是否存在库存积压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合同或订单需求组织生产。此外，公司根据与主要客户长期供货经验、客户近期采购计划等方面，结合相关产品的材料采购周期、生产周期、交货周期等因素制定相应的备货计划。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 1 年以内的存货余额占比分别为 82.98%、80.74%、89.74% 和 90.80%，占比较高且总体呈上升态势。1 年以上库龄的存货主要为部分领域因客户采购计划变更等因素导致长期未发出的库存商品和长期未使用的金属原材料和零配件。

对于上述库龄较长、存在积压风险的存货，公司已按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充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财务报表层面已充分反映存货库存积压的风险，存货库存积压风险可控。

（二）结合存货周转率、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销售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补充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之“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之“（7）存货”中补充披露以下楷体加粗内容：

“②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690.45 万元、1,106.51 万元、1,627.89 万元和 1,818.76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2.78%、17.73%、12.94% 和 13.0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对部分长期未使用的金属原材料和零配件，以及部分领域因客户采购计

划变更等因素导致长期未发出的库存商品计提了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具体分析如下：

A、公司存货周转率以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以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宝馨科技	3.12	2.55	2.21	2.74
科森科技	7.84	7.47	8.32	6.87
通润装备	3.64	5.61	6.39	6.82
今创集团	1.72	1.67	1.76	1.68
平均值	4.08	4.33	4.67	4.53
华亚智能	2.60	3.41	3.81	3.89

注：2022年1-3月存货周转率按年化列示，同行业可比公司2022年3月末存货以账面净额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89、3.81、3.41和2.60，2019-2021年存货周转率相对稳定，2022年1-3月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受春节假期及苏州地区疫情反复的影响，当期实现收入和结转成本相对较少。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明显差异。

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生产经营模式、产品结构差异所致。其中：宝馨科技采用总部-制造基地的经营模式，各制造基地均保有一定的存货储备以保证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今创集团主要为轨道交通车辆配套相关产品，生产及验收周期总体更长，期末存货余额相对较高，使得各期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科森科技和通润装备偏重于批量化产品的生产，生产周期及客户验收期较短，期末存货余额相对较低，使得各期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良好，不存在明显不利变化，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异常情形。

B、公司存货库龄分布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年3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2,689.63	90.80	11,288.53	89.74	5,040.20	80.74	4,482.56	82.98
1年以上	1,285.39	9.20	1,291.19	10.26	1,202.43	19.26	919.38	17.02
合计	13,975.03	100.00	12,579.71	100.00	6,242.63	100.00	5,401.9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1年以内的存货占比分别为82.98%、80.74%、89.74%和90.80%，占比较高且总体呈上升态势。

报告期内，1年以上库龄存货主要为因客户采购计划变更等因素导致长期未发出的库存商品和长期未使用的金属原材料和零配件。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余额分别为690.45万元、1,106.51万元、1,627.89万元和1,818.76万元，能够较好覆盖1年以上库龄存货的跌价风险，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C、公司存货期后销售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期后销售/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存货账面余额	13,975.03	12,579.71	6,242.63	5,401.93
期后销售/结转金额	10,211.02	10,310.76	5,159.15	4,565.90
期后销售/结转比例	73.07%	81.96%	82.64%	84.52%

注：期后销售/结转情况统计至2022年6月30日。

截至2022年6月末，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期后销售/结转比例分别为84.52%、82.64%、81.96%和73.07%，未销售或结转部分主要系部分呆滞原材料及因客户采购计划变更等因素导致长期未发出的库存商品。对于该等存在积压风险的存货，公司已按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充分计提了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期后销售/结转情况良好，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D、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简称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宝馨科技	5.17	5.88	6.72
科森科技	4.74	2.66	23.15
通润装备	0.51	1.47	2.04
今创集团	4.97	3.33	2.36
平均值	3.85	3.34	8.57
华亚智能	12.94	17.73	12.78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 2022 年一季度存货跌价准备，故未予比较。

由上表，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符合公司小批量、多品种、定制化的经营特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情况、库龄结构和期后销售/结转情况良好，符合公司小批量、多品种、定制化的经营特点，公司已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足额、充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公司生产仓储、销售收款、采购付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评价其设计是否有效，测试控制是否得到有效运行；
- 2、访谈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公司信用政策；取得应收账款明细表、账龄分析表，判断其信用政策的执行情况；
- 3、检查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应收账款余额波动情况，分析应收账款余额的合理性；
- 4、检查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分析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 5、取得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明细表、库龄分析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结合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和期后销售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合理性；
- 6、对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存货实施监盘，关注存货积压滞销

情况，测算报告期各期末存货的期后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分析公司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7、访谈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的备货情况；

8、查询报告期各期订单情况，分析公司存货余额较高及各期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9、查阅可比公司的公开资料，测算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余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存货周转率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等指标，并与发行人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1、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且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业务模式、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未发生明显不利变化，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不存在明显异常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符合行业特征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3、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较高主要系受半导体设备等领域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的影响，具有商业合理性；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存货余额及其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不存在异常情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库龄在1年以上，存在积压风险的存货占比相对较小，对于该部分存货，发行人已充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库存积压风险可控；

4、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情况、库龄结构和期后销售/结转情况良好，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小批量、多品种、定制化的经营特点，公司已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足额、充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问题 9

最近三年申请人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561 万元、3920 万元和 8215 万元。应付账款余额主要是原材料采购款及外协加工款。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结

合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应付票据增长情况等分析说明应付账款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存货情况分析说明原材料采购情况与当期货量是否匹配；（2）报告期内前五大应付账款方基本情况、采购内容、金额及占比，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请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一、结合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应付票据增长情况等分析说明应付账款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存货情况分析说明原材料采购情况与当期货量是否匹配

（一）结合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应付票据增长情况等分析说明应付账款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余额和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末 /2022年1-3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应付账款余额	7,365.93	8,215.68	3,920.70	4,561.00
应付票据余额	7,741.58	4,411.68	2,271.88	1,444.43
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余额小计	15,107.51	12,627.36	6,192.58	6,005.43
营业收入	13,295.24	53,011.33	36,832.33	31,055.11
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8.41%	23.82%	16.81%	19.34%

注：2022年1-3月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作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原材料采购款及外协加工款。2020年以来，公司半导体设备领域产品及储能电池柜产品订单增长，相关原材料采购需求增加，使得期末尚未结算的应付账款余额相应增加。

2019年至2021年，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和营业收入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34.21%、74.76%和30.65%，变动趋势一致。应付票据年均复合增长率相对较高，主要是由于：为应对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公司利用保证金和票据池业务，与相关供应商积极沟通票据结算方式，以降低对货币资金的占用规模、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2021年以来，半导体设备等领域下游订单需求持续快速增长，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应有所上升。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大幅增加，主要是受半导体设备领域产品及储能电池柜产品订单明显增长的影响，与业务发展情况和营业收入规模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二）结合存货情况分析说明原材料采购情况与当期货量是否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实行以订单为导向的直接采购模式，即客户下达订单后，公司结合库存情况，根据订单物料需求，挑选合格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同时，公司根据与主要客户长期供货经验、客户近期采购计划等方面，结合相关产品的材料采购周期、生产周期、交货周期等因素制定相应的备货采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15,520.50 万元、17,662.23 万元、30,006.72 万元和 7,608.3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属原材料	1,518.83	19.96	6,364.36	21.21	3,591.69	20.34	2,974.20	19.16
零配件	3,173.83	41.72	11,556.71	38.51	7,696.82	43.58	8,109.76	52.25
外协加工	593.29	7.80	2,786.50	9.29	1,546.12	8.75	1,190.83	7.67
包装材料	513.21	6.75	1,848.40	6.16	1,023.72	5.80	869.71	5.60
五金件	868.96	11.42	2,868.92	9.56	1,402.52	7.94	916.96	5.91
其他	940.21	12.36	4,581.83	15.27	2,401.35	13.60	1,459.04	9.40
合计	7,608.33	100.00	30,006.72	100.00	17,662.23	100.00	15,520.50	100.00

报告期内，金属原材料、零配件、外协加工和包装材料占采购总额的比例较为稳定；五金件占采购总额的比例有所上升，主要系半导体设备领域订单增长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情况与当期货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末 /2022年1-3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原材料采购金额	7,608.33	30,006.72	17,662.23	15,520.50
当期货量	10,082.33	35,265.65	22,928.06	21,474.83
原材料采购金额占当期货量比例	75.46%	85.09%	77.03%	72.27%

注：当期货量为当期产成品入库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占当期货量的比例较为稳定，2021年末占比相对较高，主要系半导体设备等领域订单需求持续旺盛，为应对订单快速增长趋势，公司相应增加了原材料的采购备货。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情况与当期货量相匹配。

二、报告期内前五大应付账款方基本情况、采购内容、金额及占比，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一）报告期内前五大应付账款方基本情况、采购内容、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应付账款方采购内容、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应付账款余额	当期采购金额	应付账款余额占比
2022年3月31日					
1	苏州固新钣金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华煜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零配件	892.39	650.53	12.12%
2	苏州联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零配件	395.26	345.93	5.37%
3	苏州鲁卡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零配件	272.50	251.88	3.70%
4	江苏阿诗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五金件	251.77	125.99	3.42%
5	上海开栎贸易有限公司	五金件	210.84	246.35	2.86%
合计			2,022.76	1,620.69	27.46%
2021年12月31日					
1	苏州固新钣金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华煜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零配件	1,590.60	2,275.51	19.36%
2	上海开栎贸易有限公司	五金件	362.39	1,102.58	4.41%
3	苏州工业园区明春精密机械厂	零配件	302.91	1,239.03	3.69%
4	苏州市鑫龙净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零配件	216.92	854.29	2.64%
5	苏州市胜飞达物资有限公司	金属原材料	208.96	805.01	2.54%
合计			2,681.78	6,276.42	32.64%
2020年12月31日					
1	苏州市胜飞达物资有限公司	金属原材料	246.18	565.76	6.28%
2	苏州工业园区明春精密机械厂	零配件	157.84	575.53	4.03%
3	苏州圣安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零配件	144.65	345.07	3.69%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应付账款余额	当期采购金额	应付账款余额占比
4	速来福金属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苏州普西胜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零配件	131.64	589.81	3.36%
5	苏州博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	106.92	398.42	2.73%
合计			787.23	2,474.59	20.08%
2019年12月31日					
1	江苏迪昊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迪飞特电子有限公司	零配件	861.76	2,297.98	18.89%
2	Manz Taiwan Ltd.	零配件	418.22	827.32	9.17%
3	速来福金属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苏州普西胜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零配件	231.55	620.79	5.08%
4	苏州工业园区华煜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零配件	171.79	581.93	3.77%
5	苏州市胜飞达物资有限公司	金属原材料	135.98	430.16	2.98%
合计			1,819.30	4,758.18	39.89%

注：江苏迪昊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迪飞特电子有限公司为相同股东设立的两家公司；苏州固新钣金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华煜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为相同股东设立的两家公司；速来福金属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苏州普西胜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为相同股东设立的两家公司。

上述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1	苏州固新钣金有限公司	陆士明	2010-5-13	100万元人民币	钣金、冲压件、金属制品、电子设备、通讯器材	杨雪雪持股 40%；陆士明持股 30%；黄建林持股 30%
2	苏州联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张建文	2006-7-17	500万元人民币	冲压件、五金、塑料制品	张建文持股 50%；杨建妹持股 50%。
3	苏州鲁卡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崔益清	2014-5-27	200万元人民币	金属制品、工装夹具、模具	崔益清持股 100%。
4	江苏阿诗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郑文涌	2017-7-7	1,000万元人民币	逆变器、储能设备、储能系统	宁波优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5%，石发成持股 30%，苏州文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
5	上海开栎贸易有限公司	刘海敏	2016-11-14	500万元人民币	建筑材料、电子产品、电线、电缆、五金产品、机械设备	刘海敏持股 100%。
6	苏州工业园区明春精密机械厂	陈香	2011-5-31	35万元人民币	五金配件，机械加工	陈香持股 1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7	苏州市鑫龙净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冯小龙	1995-6-9	50 万元人民币	净化设备、五金冲压件、钣金、风光互补节能产品设备	冯小龙持股 80%，陆千英持股 20%
8	苏州市胜飞达物资有限公司	周文忠	1996-12-27	1,200 万元人民币	金属板材加工。批发：金属材料、民用建材、五金交电、机械电器设备	周文忠持股 70%；朱文华持股 30%
9	苏州圣安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王燕娜	2015-1-19	50 万元人民币	生产、加工、销售：机电设备及配件、金属制品、工装、治具、非标设备及零部件	潘伊怡持股 100%
10	速来福金属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吴建华	2007-6-14	600 万元人民币	金属制品、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模具、五金冲压件、塑料压制制品	吴建华持股 50%；吴建新持股 50%。
11	苏州普西胜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吴建新	2016-4-1	1000 万元人民币	研发、生产、销售：精密钣金、精密五金件、精密冲压件、精密航空零部件、通讯零部件、通讯组件、基站天线结构、通讯机柜、一类医疗器械、汽车配件	吴建华持股 50%，吴建新持股 50%
12	苏州博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阳学军	2011-1-26	50 万元人民币	生产、加工、销售：纸质包装材料、电子元件。销售：包装材料、五金制品、办公用品	阳学军持股 80%；刘诗良持股 20%
13	江苏迪昊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蒋子侠	2013-11-7	1,000 万元人民币	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器、金属制品、散热器、LED 灯具及配件	蒋子侠持股 52%，蒋建芳持股 48%
14	苏州市迪飞特电子有限公司	蒋建芳	2001-1-4	380 万元人民币	生产、销售：电器配件、散热器、线路板，电子组装；销售：覆铜板、铜材	蒋建芳持股 95%，蒋子侠持股 5%
15	Manz Taiwan Ltd.	Manfred Franz Hochleitner	1986-7-12	154,960 万新台币	机械设备、电子材料	Manfred Franz Hochleitner 持股 25%；林峻生持股 25%；徐淑慧持股 25%；许世忠持股 25%
16	苏州工业园区华煜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陆士明	2012-9-24	50 万元人民币	电器柜、打印机配件、医疗设备配件、模具、钣金件、冲压件、工装夹具、机械零配件	杨雪雪持股 50%；陆士明持股 50%

（二）报告期内前五大应付账款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上述供应商的工商信息及访谈确认，报告期内前五大应付账款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询问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的采购政策、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形成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公司业务规模与应付账款余额是否匹配；

2、了解、评价并测试采购循环内部控制，对公司采购程序执行穿行测试，对大额采购履行细节测试；

3、获取报告期各期库存商品入库金额，并与原材料采购金额作对比分析；

4、获取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前五名的交易合同，并抽查原始交易凭证和银行流水，核查具体交易内容和交易背景；

5、对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前五名主要供应商执行访谈程序，确认其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6、通过公开渠道查询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基本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大幅增加，主要是受半导体设备领域产品及储能电池柜产品订单明显增长的影响，与业务发展情况和营业收入规模相匹配，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情况与当期货量相匹配；

2、报告期内，前五大应付账款方的应付账款余额与采购金额相匹配，前五大应付账款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关联关系。

问题 10

请发行人说明发行人及控股、参股子公司是否从事房地产业务。请保荐机

构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及控股、参股子公司不存在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情形

(一) 发行人及控股、参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均未涉及房地产业务，亦未实际从事房地产相关业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 修正）》第二条和第三十条规定：“房地产开发，是指在依据本法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上进行基础设施、房屋建设的行为；房地产开发企业是以营利为目的，从事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的企业。”

根据《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2020 年 11 月修订）》第二条规定：“本条例所称房地产开发经营，是指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上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建设，并转让房地产开发项目或者销售、出租商品房的行为。”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范围均未包含“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经营”“房屋租赁”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等房地产业务相关内容，亦未实际从事房地产相关业务，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是否从事房地产业务
1	华亚智能	发行人	研发、生产、销售：精密金属结构件，精密组装件，半导体设备及仪器，轨道交通设备及配套装置，数字化专用设备及其配套件，手术室辅助器具及配套装置，康复设备，电力电子器件装置，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和工模具，新型汽车关键零部件，新型通信设备关键配套件及测试仪器，智能化焊接设备及配套装置，智能化工业控制部件及控制系统，智能化物联网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	否
2	苏州华创	全资子公司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及资产管理服务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是否从事房地产业务
3	苏州融盛伟创	全资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高端装备、智能化设备机械零部件、金属结构件、组装件、城市轨道交通设备、牵引供电系统设备、座椅及转架系统设备、车辆制冷系统设备、运行控制系统设备、车体链接件、车门开启系统设备及配套装置和工模治具的加工、制造和装配；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生产、销售轨道交通等领域的各类精密金属结构件	否
4	华亚精密	全资子公司	开展制造任何其他金属制品的业务，并采取任何必要的或辅助的措施，以提高公司任何财产和权利的价值或使其盈利；开展制造其他通用机械的业务，并采取任何必要的或辅助的措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开展业务，从而提高公司财产和权利的价值或使其盈利；和开展金属处理和涂层/机械加工业务，并采取任何必要的或辅助的措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开展业务，从而提高公司财产和权利的价值或使其盈利。	精密金属结构件制造	否
5	澳科泰克	控股子公司	半导体技术开发、半导体技术咨询及半导体技术转让；研发、生产、销售、维修半导体设备及零部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研发、维修半导体设备及零部件	否
6	苏州肯美特设备集成有限公司【注】	参股公司	研发、生产、加工、销售：集成系统电子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医疗设备、机电设备；智能装备的集成、销售及提供上述产品的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医疗器械、分析仪器、新能源、半导体、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等专用设备领域的设计及制造服务。	否
7	广德肯美特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集成系统电子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医疗设备、机电设备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自营或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能源、半导体、智能装备等专用设备的设计及制造服务。	否
8	广德肯美特表面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色金属、化工原料销售（不含剧毒及危险化学品）；表面处理设备设计与销售；自营或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对钣金机加工件进行电解抛光、电镀、氧化等处理	否
9	苏州市创诚金属制品有	参股公司之控股子	生产、销售：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电脑配件。五金加工。销售：金属材料。（依	钣金部件加工及部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是否从事房地产业务
	限公司	公司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件表面处理（喷粉、喷漆）	
10	苏州肯美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研发、生产、加工、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智能化金属装备的制造、销售；智能系统集成并提供上述产品的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医疗器械、分析仪器、新能源、半导体、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等专用设备的设计及制造服务	否

注：苏州肯美特设备集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通过子公司苏州华创间接持有 2.15% 股权的参股公司，该公司拥有广德肯美特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广德肯美特表面技术有限公司、苏州市创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苏州肯美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 4 家控股子公司。

（二）发行人及控股、参股子公司均未持有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资质

根据《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22 年修订）》第三条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按照本规定申请核定企业资质等级。未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等级证书的企业，不得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均不具备房地产开发业务资质，未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三）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房地产业务相关收入

根据发行人定期报告和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精密金属制造结构件产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金属废料及金属原材料销售收入，不存在房地产业务相关收入。

（四）发行人及控股、参股子公司未持有拟用于商业房地产开发或者正在开发的土地、未持有任何自行开发建设或外购的用于对外出租或出售的住宅和商业地产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权情况如下：

序号	证件编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使用权类型
1	苏(2017)苏州市不动产权第7003273号	华亚智能	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	土地面积 59,784.30 m ² / 房屋建筑面积 58,910.72 m ²	工业用地/ 非居住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2	苏(2022)苏州市不动产权第7011561号	华亚智能	相城区黄埭镇春兴路南、华阳路东	土地使用权面积 33314.00 m ²	工业用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上述不动产权的用途均为工业用地，均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或配套需求相关，不涉及房地产业务。

根据发行人参股公司苏州肯美特设备集成有限公司的书面确认及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苏州肯美特设备集成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持有任何拟用于商业房地产开发或者正在开发的土地，未持有任何自行开发建设或外购的用于对外出租或出售的住宅和商业地产。

(五) 发行人已出具未从事房地产相关业务的承诺

发行人已就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未从事房地产相关业务出具专项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等相关内容；

2、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均未持有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资质，亦不存在住宅房地产或商业地产等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不存在独立或联合开发房地产项目的情况，也不存在从事房地产开发的业务发展规划；

3、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营业收入中不存在任何来源于房地产相关业务的收入；

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未持有任何拟用于商业房地产开发或者正在开发的土地，未持有任何自行开发建设或外购的专门用于对外出租或出售的商业住宅和商业地产，也不存在其他任何在售的房地产项目；

5、本公司不会通过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方式使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或变相用于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业务，亦不会通过其他方式使本次募集资金直接或

间接流入房地产开发领域。”

发行人的参股公司苏州肯美特设备集成有限公司也就苏州肯美特设备集成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从事房地产业务相关事宜出具专项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疗器械、分析仪器、新能源、半导体、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等专用设备领域的设计及制造服务；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等相关内容；

3、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均未持有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资质，亦不存在住宅房地产或商业地产等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不存在独立或联合开发房地产项目的情况，也不存在从事房地产开发的业务发展规划；

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营业收入中不存在任何来源于房地产相关业务的收入；

5、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未持有任何拟用于商业房地产开发或者正在开发的土地，未持有任何自行开发建设或外购的专门用于对外出租或出售的商业住宅和商业地产，也不存在其他任何在售的房地产项目。”

综上所述，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未从事房地产业务。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并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基本工商信息；

2、查阅 ZAID IBRAHIM & CO.出具的有关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华亚精密的《马来西亚法律意见书》，核查有关华亚精密的相关基本信息和业务开展情况等；

3、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房地产开发经营的相关规定；

4、查阅天衡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1）00033号）、《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2）00855号）及发行人披露的定期报告，确认是否存在涉及房地产相关的业务收入；

5、查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资质，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及相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进行检索，核查其是否持有房地产开发相关资质；

6、取得发行人出具的关于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未从事房地产相关业务的书面承诺函以及发行人参股公司苏州肯美特设备集成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从事房地产相关业务的书面承诺函和确认函；

7、查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不动产权证书，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权证载用途情况；

8、就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是否从事房地产业务、是否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以及是否持有拟用于商业房地产开发或者正在开发的土地、是否持有任何自行开发建设或外购的用于对外出租或出售的商业住宅和商业地产，是否存在其他任何在售的房地产项目等相关问题对发行人相关人员进行访谈。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不存在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盖章页）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发行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的全部内容，确认回复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

王彩男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潘哲盛

陈辛慈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回复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本次审核问询函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

范 力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